联合国 E/CN.7/2002/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1 December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麻醉药品委员会
第四十五届会议
2002 年 3 月 11 日至 15 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 7
非法药物贩运和供应：非法药物贩运的世界形势和麻醉药品委员会附属机构的报告

非法药物贩运的世界形势和麻醉药品委员会附属机构的报告

秘书处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提供关于全球非法药物生产和贩运趋势和状况以及麻醉药品委员会各附属机构 2000 年采取的行动概况。

2001 年，全球海洛因的供应量大幅减少，主要是因为阿富汗当年的鸦片产量大幅下降。贩运趋势（本报告评估截至 2000 年）表明，全球海洛因的缉获量大大增加，可能是由于 1999 年阿富汗的鸦片产量达到高峰所致。西欧和北美的海洛因价格继续下跌。

据估计，2001 年可卡因产量与前几年趋同，哥伦比亚仍为主要生产国。2000 年，北美和西欧这两大消费市场的缉获量均有所下降。这两个地区的可卡因价格仍呈现稳定或下降趋势。

2000 年，大麻药草的缉获量猛增，大麻脂的缉获量仍趋稳定。

多年来，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生产和贩运首次保持在稳定的水平，在某些情况下，北美甲基安非他明的生产和贩运以及西欧安非他明的生产和贩运还呈下降趋势。不过，东亚/东南亚的甲基安非他明的缉获量仍趋于上升。最后，全球迷魂药类物质的贩运进一步上升，西欧主要是荷兰仍是主要供应国。

* E/CN.7/2002/1。

目 录

	段 次	页 次
一、导言	1-9	4
二、2001 年全球非法作物种植和植物制成的药物的生产趋势	10-28	6
A. 鸦片	10-22	6
B. 古柯	23-28	11
三、截至 2000 年，植物制成的药物的全球和区域贩运趋势	29-81	14
A. 鸦片剂	29-50	14
B. 可卡因	51-64	23
C. 大麻	65-81	28
四、截至 2000 年，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全球和区域非法制造和贩运趋势	82-107	34
A. 甲基安非他明	85-94	35
B. 安非他明	95-99	38
C. 迷魂药类物质	100-107	40
五、麻委会各附属机构采取的行动	108-112	43
A. 附属机构的建议	113-126	44
B. 麻醉药品委员会建议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的决议草案	127	47

图

图 1 1993 年-2000 年按区域分列的对年度报告调查表的答复数目 5
图 2 1987-2001 年罂粟的非法种植和鸦片生产：全球趋势 6
图 3 鸦片：2000 年全球产量份额 8
图 4 鸦片：2001 年全球产量份额 9
图 5 鸦片：1999-2001 年阿富汗的农场价格 10
图 6 1991-2001 年按生产国分列的鸦片农场价格 11
图 7 1987-2001 年非法古柯灌木的产量：全球趋势 12
图 8 1987-2001 年玻利维亚、哥伦比亚和秘鲁的非法古柯叶产量 13
图 9 2001 年玻利维亚、哥伦比亚和秘鲁的可卡因产量 13
图 10 1991-2001 年玻利维亚和秘鲁的古柯叶农场价格 14

图 11 鸦片、吗啡和海洛因：1999-2000 年全球缉获趋势 15
图 12 2000 年按区域分列海洛因的缉获量 17
图 13 1999-2000 年海洛因缉获量：南亚、西南亚和中亚的趋势 18
图 14 1999-2000 年按分区域分列的欧洲海洛因缉获趋势 20
图 15 海洛因：1987-2000 年西欧和美利坚合众国的批发价格 21
图 16 1999-2000 年美洲的海洛因缉获趋势 21
图 17 海洛因缉获量：1999-2000 年东亚/东南亚和大洋洲的趋势 22
图 18 可卡因缉获量：1990-2000 年全球趋势 23
图 19 1990-2000 年北美的可卡因缉获趋势 24
图 20 可卡因：1987-2000 年西欧和美利坚合众国的批发价 25
图 21 可卡因缉获量：1990-2000 年按分区域分列的欧洲趋势 26
图 22 可卡因缉获量：1990-2000 年南美洲的趋势 27
图 23 可卡因缉获量：按区域分列的 2000 年份额 28
图 24 大麻药草和大麻脂：1990-2000 年全球缉获量 29
图 25 大麻药草：1990-2000 年非洲和美洲的缉获趋势 30
图 26 大麻药草：按区域分列的 2000 年缉获量 31
图 27 大麻脂：1990-2000 年西欧和西南亚的缉获趋势 32
图 28 大麻脂：按区域分列的 2000 年缉获量 33
图 29 兴奋剂(包括安非他明和甲基安非他明)：1990-2000 年全球缉获量 34
图 30 1990-2000 年北美非法制造甲基安非他明的制药点 35
图 31 兴奋剂（主要是甲基安非他明）：1990-2000 年北美的缉获量 36
图 32 兴奋剂（主要是甲基安非他明）：1990-2000 年东亚和东南亚的缉获量 37
图 33 1990-2000 年发现的欧洲非法制造安非他明的制药点 39
图 34 兴奋剂（主要是安非他明）：1990-2000 年东欧和西欧的缉获趋势 40
图 35 1990-2000 年发现的欧洲非法制造迷魂类药物的制药点 41
图 36 致幻剂(包括迷魂药类药物)：1990-2000 年全球缉获量 42

一、导言

1. 本报告对全球和区域两级的非法药物生产和贩运的最新趋势进行了概述，并对来自各国政府及其他资料来源的这方面资料进行了归纳。统计数字和分析都按药物种类分列，并对以下方面做了概括介绍：(a) 鸦片和古柯叶的非法种植和生产；(b) 鸦片剂、可卡因和大麻的贩运；以及(c)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制造和贩运。

2. 本报告中列出的统计数字和分析所用的资料主要取自各国政府向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署（药物管制署）提交的年度报告调查表第三部分（非法贩运）。虽然大部分分析均与前几年的长期趋势有关，但年度报告调查表的最新报告年 2000 年是特别关注的焦点。截至 2001 年 12 月 15 日，共收到 99 份对 2000 年调查表的答复。

3. 在确认趋势方面还利用了一些国家政府提交药物管制署的关于个别重要缉获案件的报告中的资料。目前，大约有 30 个国家定期报告重大缉获案件。2000 年，共向药物管制署上报了大约 6 500 件缉获案。

4. 如果缺乏对年度报告调查表的答复或其他政府资料或调查表中收到的资料不足，可以利用下述资料来补充数据：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海关合作理事会（又称世界海关组织）、国际麻醉品管制局（麻管局）和中美洲国家组织的美洲药物滥用管制委员会（美洲药管会）。

5. 图 1 概括了按区域分列的近年来从各国和各领土收到的对年度报告调查表的答复数目。应当指出的是，对 2000 年年度报告调查表的答复的总数尚不完整，因为有一部分答复通常会迟交。

6. 数据方面的主要问题涉及到报告的不定期和不完整，影响了收到的资料的数量、质量和可比性。第一，有些政府不定期报告数据，可能造成有些年份无数据，有些年份有数据。定期数据匮乏会影响趋势格局，因此药物管制署试图查阅其他资料来源来弥补不足。第二，对年度报告调查表的答复并不一定完整，也不一定足够全面。许多政府提供的缉获数据很详细，却常常没有关于非法作物种植和药物生产、秘密制药点和制造活动的资料，以及价格方面的详细情况。第三，各国的报告所采用的标准各异，或者同一国家在不同时期所采用的报告标准各异，有可能会扭曲药物贩运情况，误导趋势分析。譬如，有些国家在已查处的制造点总数中把所谓的“杂牌”制药点包括在内，而有些国家则只把设施完备的秘密制药点计算在内。出于同样的原因，过去曾把“杂牌”制药点包括在内的国家可能随后会改变报告做法，将

查处的此类秘密制药点忽略不计。同时，无论非法药物的最终目的地为何处，各国的缉获数据构成所有上报的国家案件的范围也可能不同，因此很难评估国际贩运情况。

图 1

1993 年-2000 年按区域分列的对年度报告调查表的答复数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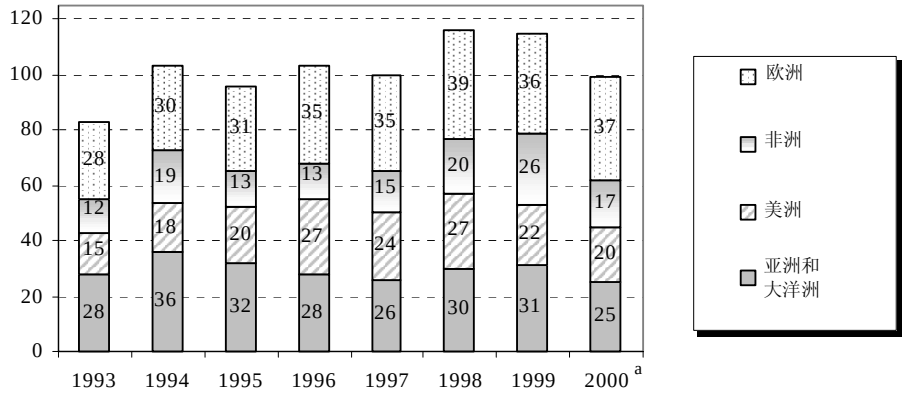

[a] 初步数据。

7. 尽管在关于报告药物供给问题方面存在问题，近年来各国政府在药物供给问题上的报告工作已有所改善。不过，由于非法药物供给和贩运问题的非法性质，用来衡量这一问题的一系列指标具有内在的复杂性，这通常使分析收到的资料较为困难。有关植物制成的药物的非法作物种植和生产，所采用的数据收集方法极其复杂（且执行费用甚高），经常要考虑到生长季节不同、间作、产量各异和收获遭损毁等几乎无法解决的问题。药物的缉获量仍是贩运趋势的一个关键指标。不过，缉获资料是间接指标而不是直接指标，它不仅衡量药物贩运趋势，也衡量各国执法能力的水平和效力。最后，用来衡量非法药物制造活动的秘密制药点破获情况的统计数据也有局限性。一国破获的制药点的数量和类型方面的统计数字提供了非法制造地点和所生产非法药物种类的信息，却不提供所生产药物的产量方面的任何说明，因为这些制药点的生产能力往往不明。但是，在破获秘密制药点时缉获的药物量是尽早确定所生产药物的确切种类、所使用的前体和所采用的合成方法方面的趋势的有用工具。（相比之下，比如说街头一级的缉获量，往往不提供缉获的药物种类方面的确切信息。这在合成药物的情况下尤为普遍，譬如，在区别安非他明类兴奋剂方面）。

8. 近年来，在报告非法药物供给的统计数据方面还注意到另一个有关缉获数据的问题。随着越来越多的国家为缉获药物开展联合行动，参与这些联合行动的所有国家都报告了缉获量。同样，来自同一国家不同机构（如海关、警署）的缉获统计数据可能会因不只一个机构同时参与缉获行动而有重复。其结果就是，有关国家上报的最终年缉获数据包括了重复的缉获数据，这便扭曲了关于趋势和缉获率的分析。

9. 已经制定出了年度报告调查表的新格式，解决了在报告药物统计数据方面的一些困难。新版的年度报告调查表将于 2002 年印发给各成员国，以供报告 2001 年的药物趋势。

二、2001 年全球非法作物种植和植物制成的药物的生产趋势

A. 鸦 片

10. 2001 年，罂粟的非法种植和鸦片的生产有大幅下降。全球罂粟种植面积从 2000 年的 220 000 多公顷降至 2001 年估计的 142 800 公顷，减少了三分之一（36%）。非法鸦片生产下降了三分之二（66%），自共计 4 600 多吨降至不到 1 600 吨 （见图 2）。

图 2

1987-2001 年罂粟的非法种植和鸦片生产：全球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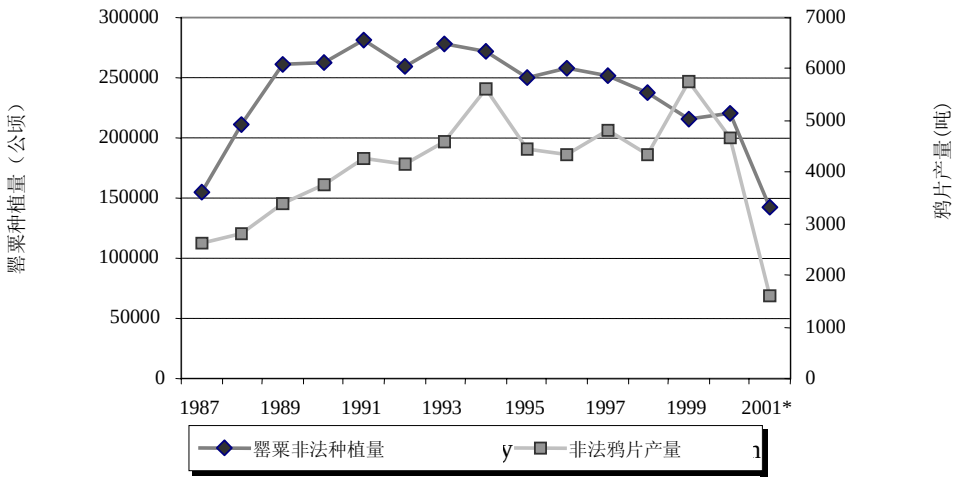

* 注：2001 年全球趋势仍为初步资料。

11. 这种罂粟的非法种植和鸦片产量的下降形势主要与阿富汗的最新趋势有关，阿富汗的鸦片产量自 2000 年的 3 276 吨降至 2001 年的 185 吨，降幅达 94%。前几年罂粟种植量最大的省份赫尔曼德在 2001 年没有罂粟种植记录。罂粟种植量第二大省份楠格哈尔报告的情况仅为最低种植面积（218 公顷）。2001 年，几乎所有主要的前罂粟生产省份已没有罂粟种植面积或种植面积较小。究其原因在于实行了罂粟禁令。据记录，北部省份巴达克山的种植面积自 2000 年的 2 458 公顷增至 2001 年的 6 342 公顷，占全国罂粟种植面积的 83%。[1]

12. 与 2000 年相比，2001 年缅甸的非法鸦片产量估计仍基本保持稳定。过去十年来，缅甸的罂粟非法种植量下降了 40%。但随着近年来阿富汗的鸦片产量下降，缅甸现已成为世界第一大鸦片生产国。最新的估计表明，2001 年共收获大约 1 100 吨。缅甸已制定了一个十五年计划，旨在到 2014 年在该国杜绝罂粟种植，并且为可持续能力创造条件。[2]

13.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仍是世界上第三大鸦片生产国。2001 年所作的调查显示，老挝的罂粟种植面积共计 17 255 公顷，生产能力达 134 吨。与前几年相比，下降了 9.5%，巩固了 1998 年以来的下降趋势，1998 年的罂粟种植面积估计为 26 800 公顷。调查进一步表明，罂粟种植主要还是发生在 1998 年发起的“消灭鸦片方案”所针对的六个省份。这六个省的种植量占总种植面积的 89%。[3]

14. 亚洲其他国家的非法鸦片生产仍很有限，其中包括曾经一度是主要鸦片生产国的国家。1980 年代初的主要鸦片生产国之一巴基斯坦实施了一项替代发展十五年计划，成功地把鸦片产量降至最低水平。2001 年的最新趋势反映，巴基斯坦的鸦片产量有进一步的下降，目前估计约为 5 吨。由于阿富汗的罂粟种植量下降，也许 2001 年巴基斯坦的罂粟种植量可能反弹，但最新估计并未提供此类趋势的任何迹象。泰国的最新数据表明，2001 年的收获量可能增加，年产量约为 13 吨。尽管如此，经过 30 年的时间，泰国已不再是鸦片的主要生产国。越南的鸦片产量在过去两年中已降到很低的水平。人们也确认，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罂粟种植量亦持续下降，该国直到 1970 年代末还是一个主要鸦片生产国，但在过去的 20 年间，罂粟在这个国家几乎已经绝迹。中亚的鸦片种植量仍微不足道。[2]

15. 拉丁美洲的非法鸦片生产仍主要集中在哥伦比亚和墨西哥。哥伦比亚在年度报告调查表中报告的鸦片总产量自 1999 年的 65 吨和 1998 年的 73 吨，下降为 2000 年的 47 吨。其他资料来源提供的估计数字要稍高一些。无法获取哥伦比亚 2001 年

的资料，但估计产量仍相对稳定。有关墨西哥的非法罂粟种植的数据仍旧匮乏。墨西哥的产量似乎较哥伦比亚为低，估计近年来约在 20 吨左右。在 2000 年年度报告调查表中，墨西哥报告已铲除了 15 717 公顷罂粟。

16. 2000 年，还有一些国家报告了罂粟的非法种植情况，尽管种植范围很有限。在非洲，埃及报告罂粟的种植面积共计 86 费丹（36.12 公顷）。在美洲，除了哥伦比亚和墨西哥这两个该区域主要的鸦片生产国之外，危地马拉（0.75 公顷）、秘鲁和委内瑞拉（181 公顷）在 2000 年均记录了有限范围的罂粟种植情况。亚洲除已提到的国家之外，还包括亚美尼亚（0.20 公顷）、印度、日本、吉尔吉斯斯坦、黎巴嫩（3.9 公顷）和乌兹别克斯坦（1.17 公顷）。最后，2000 年有下列欧洲国家报告了非法罂粟种植情况：白俄罗斯（2.9 公顷）、意大利、拉脱维亚（2 公顷）、立陶宛（10.8 公顷）、葡萄牙（1348 株罂粟）、西班牙和土耳其。

17. 随着阿富汗罂粟种植的大幅减少，各生产国在全球产量中所占的比例发生了很大变化（见图 3 和图 4）。2000 年，阿富汗占全球鸦片产量的 70%左右，其次是缅甸（23%）。其他亚洲国家，包括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巴基斯坦、泰国和越南，合起来占全球产量的 5%，拉丁美洲（哥伦比亚和墨西哥）占 2%。2001 年，缅甸成为世界最大的鸦片生产国，占全球产量的 70%。阿富汗现在占 12%，相当于其他亚洲国家产量的总和。拉丁美洲现占全球鸦片产量的 6%。

图 3

鸦片：2000 年全球产量份额 [a]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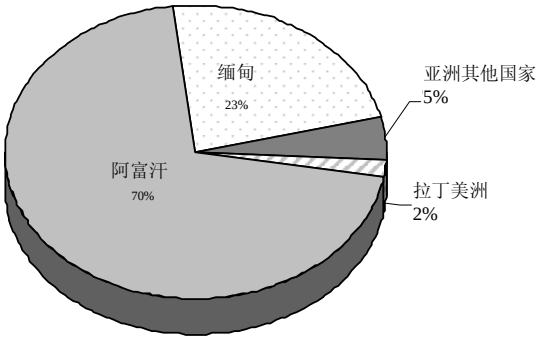

[a] 共计：4 558 吨。

图 4

鸦片：2001 年全球产量份额 [a]

（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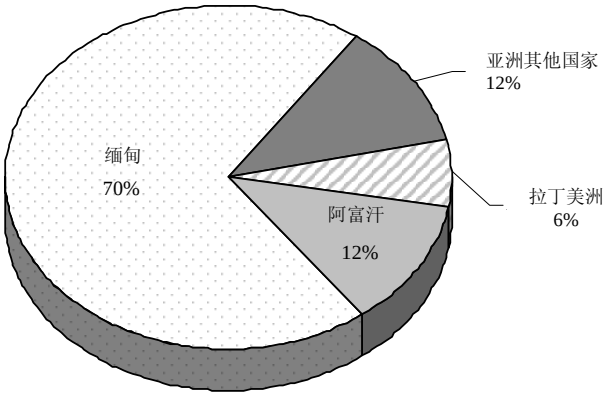

[a] 共计：约 1 570 吨。

18. 2001 年，一些鸦片生产国的鸦片的农场价格出现了显著变化。该年，阿富汗的鲜鸦片和干鸦片的价格大幅上升。2001 年，鲜鸦片的平均农场价格为每千克 301 美元，比前几年的均价每千克 30 美元上涨了 10 倍。种植者出售鲜鸦片的潜在毛收入约为 5 600 万美元，比 2000 年的估计减少了约 38%（约 9 100 万美元）。[1] 鸦片产量的减少自然导致这种药物的供应短缺，价格随之上涨。人们注意到，2001 年中期过后价格又有急剧上升，这可能意味着鸦片剂的库存量开始减少。“九一一事件”以后，价格大幅下降，但似乎随后又反弹（见图 5）。

19. 2001 年，巴基斯坦的鸦片农场价格追随了阿富汗的大幅上涨趋势，平均价格为每千克 427 美元。2001 年，东南亚的价格首次低于西南亚的价格。缅甸的鸦片价格估计为每千克 189 美元，略低于 2000 年的价格。2001 年，泰国的鸦片农场价格略高于前几个生长季的价格。[4]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的记录情况显示出稳定的趋势。2001 年 3 月的估计价格为每千克 165 美元，而 2000 年 3 月的价格为每千克 168 美元。在拉丁美洲，鸦片农场价格普遍比亚洲的价格要高，但没有获得 2001 年的确切数据（见图 6）。

图 5

鸦片：1999-2001 年阿富汗的农场价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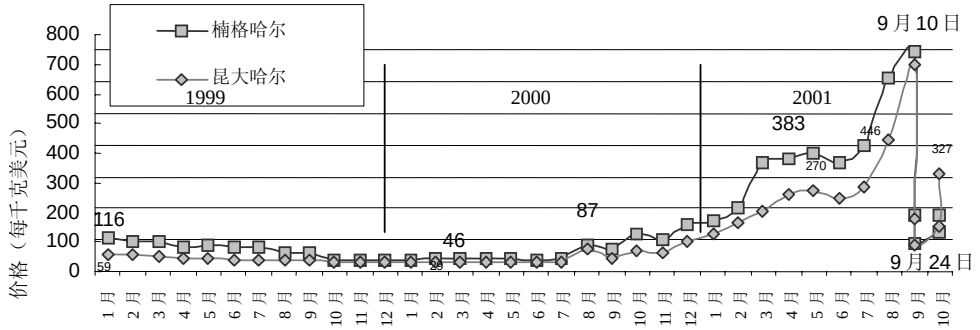

20. 如果 2001 年生产的所有鸦片（约 1 570 吨）都转化成海洛因，则潜在的海洛因产量将达 157 吨（按鸦片加工成海洛因的传统转化率 1:10 计算）。

21. 2000 年，全球海洛因的潜在产量估计约为 470 吨。2000 年鸦片剂的总缉获量达 96 吨（以等量海洛因计算），缉获率为 20%。就鸦片剂而言，这个缉获率相对较高，一般是在 10%到 15%之间波动。但这种计算还不够精确，因为一年中的缉获量不仅仅与当年的药物产量有关。上年收获的药物存放起来，也能进入以后年份的贩运渠道。2000 年的海洛因缉获量特别大，这可能是由于 1999 年鸦片产量达到高峰所致。因此，仅根据 2000 年的数字计算的 20%的缉获率是不切实际的。

22. 2000 年进入世界市场的潜在海洛因产量约为 370 吨；不过，这个数字是从潜在海洛因产量中扣减全球鸦片剂的缉获量而得到的，但计算时未考虑贩运过程中毁损或灭失的药物数量。前几年的潜在海洛因产量自 360 吨到 570 吨不等，不过，这只是海洛因的潜在数量，因为其中一大部分仍以鸦片形式被消费掉。由于 2001 年鸦片产量大幅减少，进入全球市场的最多不过 100-150 吨。对海洛因消费市场的影响仍不确定。

图 6

鸦片：1991-2001 年各生产国的农场价格

(以 2001 年定值美元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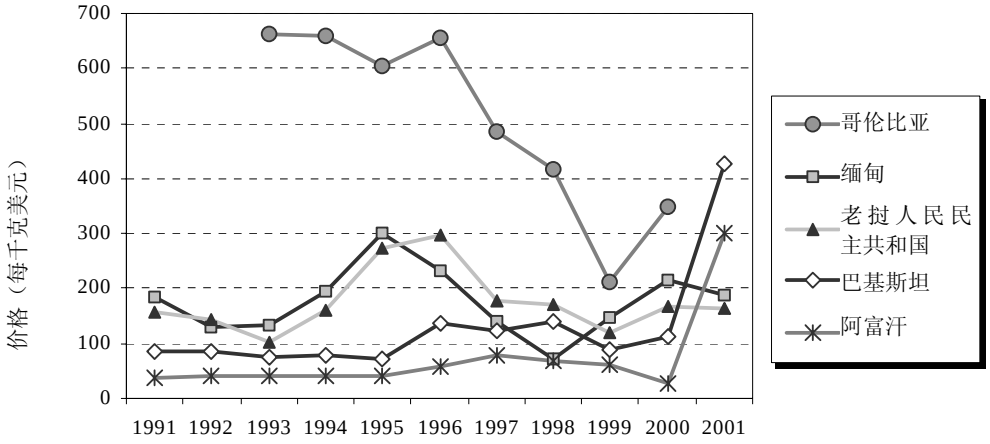

B. 古 柯

23. 2001 年非法古柯灌木种植方面得到的信息寥寥。从全球水平看来，近年来古柯市场在古柯产量以及消费方面均基本稳定。全球可卡因产量估计仍为每年 800 至 1 000 吨左右，尽管现有数据尚不明确。2000 年和 2001 年的产量很可能还会略高，原因在于近年来哥伦比亚的产量增加。（见图 7）。

24. 近年来，玻利维亚和秘鲁的产量下降，但哥伦比亚的产量急剧上升，因此三大生产国的趋势保持不变（见图 8）。近年来，玻利维亚的非法古柯灌木种植范围已降至最低水平，目前尚存大概不到 2 000 公顷。秘鲁的古柯灌木种植也继续减少，目前种植面积估计约为 30 000 公顷，而 1990 年代初为 200 000 多公顷。哥伦比亚报告，2000 年非法古柯灌木种植面积共计 163 000 公顷，多年来首次呈稳定趋势。2000 年的可卡因总产量估计约为 950 吨，2001 年的产量估计持平。相比之下，1999 年哥伦比亚报告的可卡因产量约为 500 到 550 吨，最终估计高达 680 吨。

图 7

1987-2001 年非法古柯灌木的产量：全球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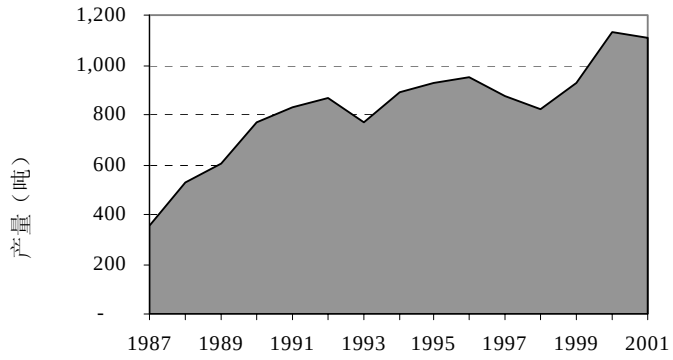

25. 在三大可卡因生产国中，哥伦比亚居于首位。假定当前的估计是正确的，哥伦比亚预计将占全球可卡因产量的 85%左右。秘鲁和玻利维亚的可卡因生产能力分别降至 12%和 3%（见图 9）。

26. 除传统的古柯生产国之外，2000 年委内瑞拉也报告了古柯灌木的非法种植情况，尽管范围很有限。该国报告的古柯灌木种植总面积为 26 公顷，但此类种植面积有上升趋势。

27. 近年来，玻利维亚和秘鲁的古柯叶农场价格均在上涨（见图 10）。玻利维亚的价格自 1990 年代中期的平均每千克 1.5 美元增至 2000 年的每千克 5.7 美元，2001 年稍降至大约每千克 5.5 美元。秘鲁 2001 年的古柯叶价格估计为每千克 2.5 美元，而前几年的价格还不到 1.00 美元。没有获得哥伦比亚的古柯叶价格资料。

28. 可卡因的缉获率更难估计，原因在于可卡因产量估计依据的估计数的错误率比鸦片还要大。近几年来，可卡因的全球缉获率比鸦片剂高得多，部分是由于贩运格局不同。 2000 年，可卡因的缉获率估计为 30%，可卡因的缉获总量约为 330 吨。进入世界市场的潜在可卡因产量将约达 700 吨，尽管未考虑贩运过程中毁损或灭失的药物数量。

图 8

1987-2001 年玻利维亚、哥伦比亚和秘鲁的非法古柯叶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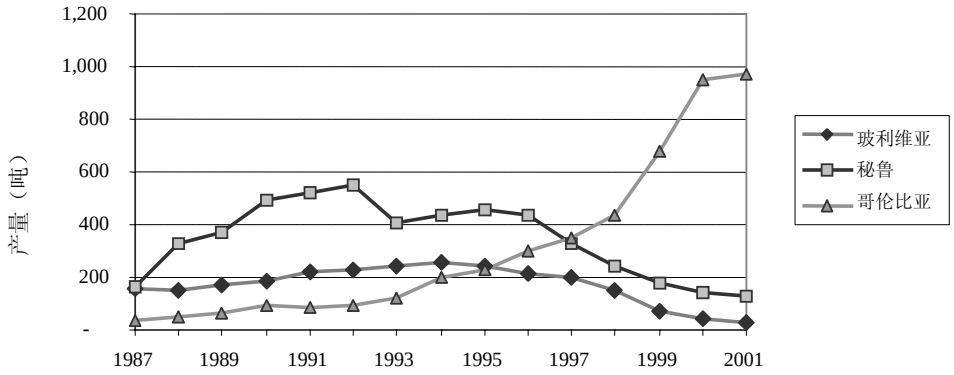

图 9

2001 年玻利维亚、哥伦比亚和秘鲁的可卡因产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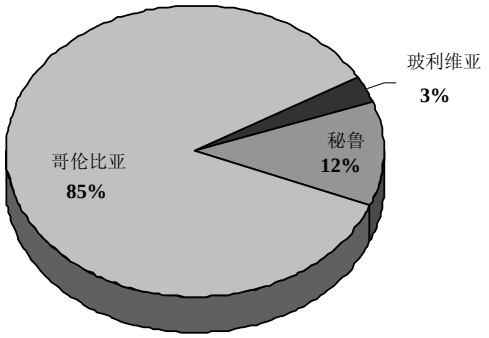

[a] 共计：约 1 100 吨。

图 10

1991-2001 年玻利维亚和秘鲁的古柯叶农场价格

(以 2001 年定值美元价格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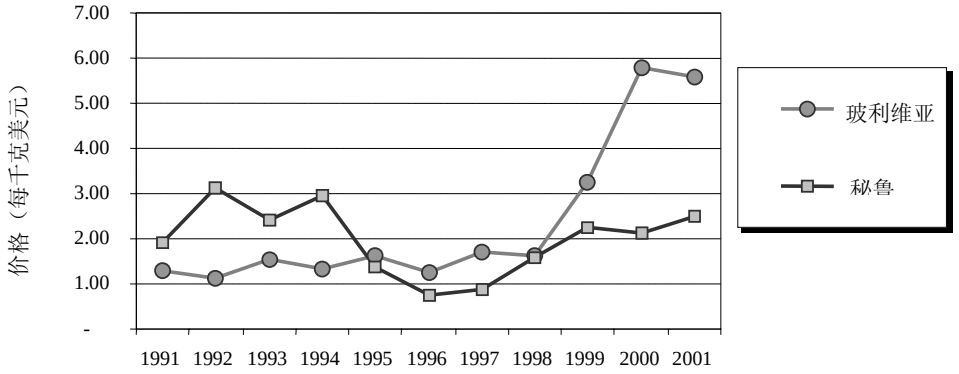

三、截至 2000 年，植物制成的药物的全球和区域贩运趋势

A. 鸦片剂

29. 鸦片剂（包括海洛因、吗啡和鸦片——以等量海洛因计算）的全球缉获量自 1999 年的 85 吨增至 2000 年的 96 吨。2000 年增加的缉获量主要是海洛因的缉获量，而吗啡和鸦片的缉获量则分别下降了 5%和 11%。2000 年，全球海洛因缉获量增加了 40%以上（见图 11）。

30. 2000 年鸦片剂缉获量的增加可能是由于 1999 年阿富汗的鸦片产量达到高峰所致。关于鸦片、吗啡和海洛因缉获情况的不同趋势，可以作出以下分析。近年来收到的报告表明，海洛因的加工地日益临近其生产地（即在阿富汗境内，尽管所生产的海洛因的种类和纯度不明，质量估计很低）。此外，鸦片剂以鸦片和吗啡的传统形式贩运到其他国家（主要是土耳其）进行提纯并加工成盐酸海洛因的做法仍在继续，鸦片剂药物似乎更多地以海洛因的形式从生产国离境，因此这种药物的缉获量随产量的上升趋势而增加，而鸦片和吗啡的缉获量却略有下降。

图 11

鸦片、吗啡和海洛因：1999-2000 年全球缉获趋势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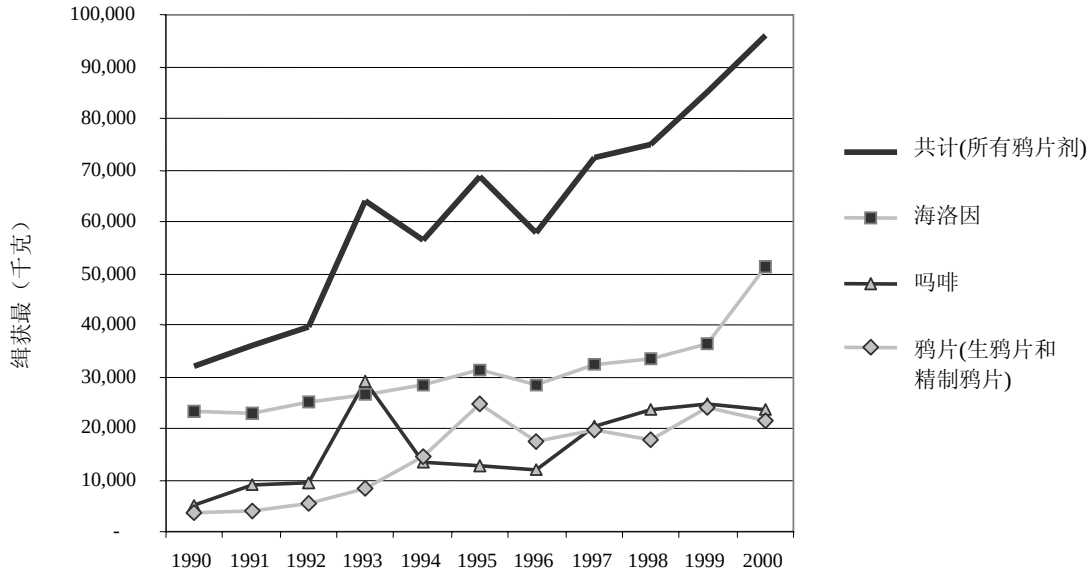

[a] 以等量海洛因计算。

31. 2000 年全球共计缉获鸦片 213 吨，较 1999 年的高峰（239 吨）有所减少，但高于前几年的水平。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鸦片缉获量记录仍为全世界之最（179 吨）。该国占全球鸦片缉获量的 80%以上。2000 年报告大宗鸦片缉获情况的国家还有巴基斯坦（8.9 吨）、塔吉克斯坦（4.8 吨）、印度（2.7 吨）、中国（2.4 吨）、土库曼斯坦（2.3 吨）、俄罗斯联邦（2.2 吨）、乌兹别克斯坦（2 吨）、缅甸（1.8 吨）、泰国（1.6 吨）、摩尔多瓦共和国（1.5 吨）和吉尔吉斯斯坦（1.4 吨）。除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巴基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外，这些国家中的大部分都记录 2000 年鸦片的缉获量有所增加。

32. 鸦片的缉获情况反映了主要的生产和消费地，以及海洛因加工或转口区的可能地点。东南亚鸦片缉获量最大的国家（中国、缅甸和泰国）继续大部分列入主要的生产和消费地。2000 年，东南亚的鸦片缉获量增加。在西南亚地区，鸦片缉获量高居不下的仍是阿富汗的周边国家（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巴基斯坦、塔吉克斯坦、

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不过仅塔吉克斯坦记录了鸦片缉获量有所增加的情况，该地区的其他国家均反映 2000 年的缉获量比 1999 年有所下降。如上文所述，这可能是因为海洛因的加工已日益转移到阿富汗境内的缘故。塔吉克斯坦的缉获量增加，部分是由于该国的执法能力加强，以致 2000 年的鸦片缉获量和海洛因缉获量均有显著增加。

33. 全球吗啡缉获量自 1999 年的 24.8 吨略降为 2000 年的 23.6 吨。与鸦片一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记录了大部分吗啡的缉获量，占 2000 年全球吗啡缉获量的 88%。（但必须指出的是，由于区别往往不明显，有些国家也许会将吗啡与海洛因的缉获情况一同上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吗啡缉获量自 1999 年的 22.8 吨略降至 2000 年的 20.8 吨。继续记录大宗吗啡缉获情况的其他国家仅有土耳其，其 2000 年的缉获量创下了最高记录（2.5 吨）。

34. 吗啡继续通过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贩运到土耳其，以便进一步转为海洛因。但是，1999 年阿富汗鸦片产量的增加似乎并未影响到这种贩运格局，2000 年这条渠道中的吗啡缉获量呈相对稳定趋势。

35. 全球海洛因缉获量在过去十年来一直稳步增加，2000 年比 1999 年的数字增长了 40%。这是年增长幅度的最高记录。总缉获量自 1998 年的 33 吨和 1999 年的 36 吨增至 51 吨。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全世界几乎所有地区和许多国家都呈现出这种增长态势。

36. 由于大部分地区的海洛因缉获量都在上升，各区域在总缉获量中的份额基本不变。南亚/西南亚国家仍占全球海洛因缉获量的三分之一左右。欧洲所占的份额大致相同。中亚占 6%。东南亚的海洛因缉获量约占 15%，美洲地区仍占 6%，保持不变（见图 12）。

37. 南亚和西南亚的许多国家都报告 2000 年海洛因的缉获量有显著增加。巴基斯坦记录的缉获总量为 9.5 吨，这是世界任何国家一年内缉获的最大数量的海洛因。（惟——次海洛因缉获量更大的年份是 1995 年，同样也是巴基斯坦）。1999 年，巴基斯坦的海洛因缉获量不到 5 吨。2000 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也记录了较大的海洛因缉获量，高达 6.2 吨。1999 年该国的缉获量已达到很高水平，共计 6 吨，但在 1990 年代期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记录为每年 1 至 3 吨。2000 年海洛因的缉获量有大幅上升的国家还有印度（1.2 吨）和斯里兰卡（94 千克）。印度报告该国缉获的海洛因大部分源自西南亚，仅有很小部分运自东南亚。斯里兰卡报告，2000 年海洛因缉

获量的增加是由于一桩大宗缉获案，此案创下了最大缉获量的记录。2000 年海洛因缉获量有明显增加的西南亚其他国家还有沙特阿拉伯（200 千克）、约旦（127 千克）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82 千克）。2000 年南亚和西南亚的海洛因缉获量逾 17.5 吨，创最高记录（见图 13）。

图 12

2000 年按区域分列海洛因的缉获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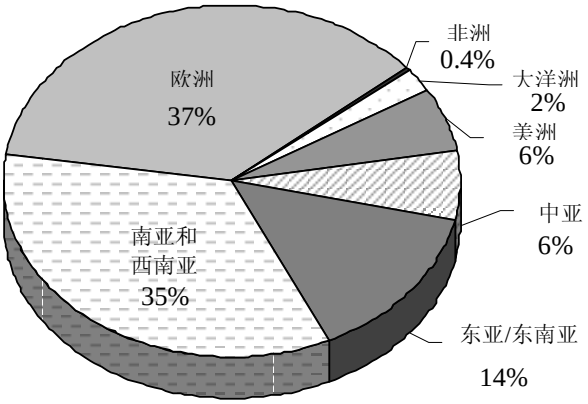

[a] 共计：51 吨。

38. 中亚国家也反映海洛因缉获量有大幅增加。在该区域，记录的缉获量自 1999 年的 1.4 吨增至 2000 年的 3.3 吨（见图 13）。塔吉克斯坦记录的缉获量最大，增加幅度也最大。该国记录 2000 年的缉获量共计 1.9 吨，而 1999 年为 700 千克，增加了 166%。乌兹别克斯坦（675 千克）、哈萨克斯坦（262 千克）和吉尔吉斯斯坦（216 千克）的海洛因缉获量也在上升。乌兹别克斯坦报告从塔吉克斯坦贩运更大宗药物的走私活动日增。同时，虽然大宗海洛因仍是通过陆路贩运，但现已注意到使用航空运输以及利用妇女和儿童作为携毒者的情况越来越多。

39. 2000 年西南亚和中亚部分地区的海洛因缉获量的增加是 1999 年趋势的延续，1999 年该地区的海洛因缉获量在继若干年保持稳定之后有显著上升。这种趋势很可能与阿富汗主要在 1999 年的鸦片高产及 2000 年略低的产量有关。只有西南亚和中亚地区，特别是阿富汗周边国家，呈现出 1999 年海洛因缉获量已有显著上升后 2000 年继续上升的形势，1999 年全世界其他地区的缉获量大多呈稳定、甚至下降趋势。2000 年，全世界大部分地区的海洛因缉获量均在上升。1999 年阿富汗的鸦片产

量高峰只是在 2000 年才波及到全球市场。这也含蓄地意味着该地区内鸦片剂存在积压情况。

40. 把产自阿富汗的鸦片剂走私到全球消费市场（主要是欧洲，以及在稍小的程度上走私到北美）的主要贩运路线仍基本不变。如去年的报告所述，北线（经塔吉克斯坦、中亚和东欧）仍在越来越多地使用，西线（经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土耳其再到巴尔干）以及南线（经巴基斯坦）仍是鸦片和海洛因最重要的贩运通道。据巴基斯坦报告，虽然产于阿富汗的鸦片剂通过中亚走私的比例日增，但一头经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另一头经巴基斯坦贩运的鸦片剂仍占最大份额。

41. 2000 年东欧的海洛因缉获量大幅增加，高达 4.8 吨，而 1999 年为 1.4 吨（见图 14）。如上文所述，就海洛因缉获量而言，全世界许多地区在 1999 年均呈相对稳定趋势，而在 2000 年有大幅增加。东欧的情况尤其如此，海洛因缉获量上升了 230%。保加利亚记录的海洛因缉获量最大，上升幅度也最高。 该国报告 2000 年海洛因的缉获量逾 2 吨，而近年来的平均缉获量仅为 300 千克。近年来，俄罗斯联邦的海洛因缉获量稳步上升，2000 年达到近 1 吨。2000 年记录海洛因缉获量显著增加的国家还有匈牙利（819 千克）、斯洛文尼亚（392 千克）和波兰（120 千克）。但是，波罗的海国家（包括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和立陶宛）报告的缉获量仍很小。

图 13

1999-2000 年海洛因缉获量：南亚、西南亚和中亚的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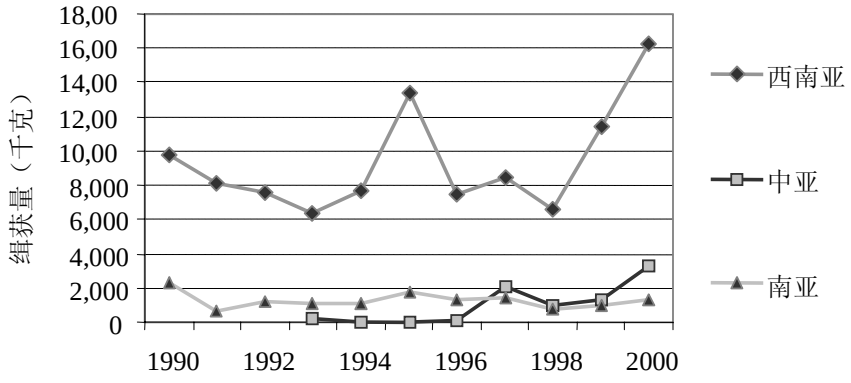

42. 西欧地区的海洛因缉获量增加 24%，自 1998 年和 1999 年的 11 吨多一点增至 2000 年的 13.8 吨（见图 14）。虽然上升幅度很大，但增长率仍低于其他地区。近年来，西欧海洛因市场被普遍认为已经饱和。这种整体稳定趋势也许仍将继续，尽管由于 1999 年阿富汗鸦片产量达到高峰，2000 年贩入这一地区的鸦片剂数量明显增多。土耳其报告 2000 年的海洛因缉获量为 6 吨，较之 1999 年（3.6 吨）有大幅增加，是该国的最高记录。这也是 2000 年全世界报告的最大缉获量之一；（只有巴基斯坦报告了高得多的缉获量(9 吨)，中国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报告了近似的缉获量）。希腊是西欧报告海洛因缉获量增加幅度最大的国家之一。该国的缉获量自过去十年的年均 100-200 千克增至 2000 年的 1.2 吨。2000 年西欧海洛因缉获量较大的国家还有葡萄牙（567 千克）、奥地利（230 千克）和比利时（187 千克）。2000 年，荷兰（896 千克）和法国（443 千克）的海洛因缉获量与 1999 年相比也有所增加，尽管前几年这两个国家报告的缉获量更高。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初步数字为 1.5 吨）、意大利（980 千克）和西班牙（484 千克）的记录呈下降趋势。

43. 欧洲各国记录的缉获趋势表明，贩运路线仍基本保持不变。保加利亚、希腊和土耳其的高缉获量和显著增加以及阿尔巴尼亚、斯洛文尼亚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报告的程度略小的缉获量的大幅增加，反映出这一事实，即巴尔干线作为阿富汗出产的海洛因进入西欧的最重要贩运路线仍发挥着重要作用。西欧的一些国家，包括奥地利、德国、希腊、冰岛、联合王国、瑞士和土耳其报告，巴尔干线及其各条支线仍是海洛因运入西欧地区的最重要的供应线。其次，一些东欧和中欧国家的上升趋势（主要是俄罗斯联邦，但还有像奥地利、匈牙利、波兰等其他国家，以及在稍小的程度上还有捷克共和国和斯洛伐克）表明，药物正在经中亚和东欧贩运。土耳其报告，药物走私者越来越多地把大批药物存放在东欧国家，再分成小批运入西欧。最后，西欧一些国家继续是海洛因进入西欧的重要入境点。西班牙的海洛因缉获量的减少可能是由于葡萄牙作为转口国的用处增大所致，因为 2000 年葡萄牙的缉获量大幅上升。比利时和荷兰记录的缉获量增加，看来这个地区仍是西欧药物的重要入境点。联合王国的缉获量下降（该国迄今仅有初步数字）符合 1995 年以来的变化形势，其趋势看来相对稳定。在贩运路线方面，联合王国报告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成为海洛因经巴基斯坦走私入境的中转点。

44. 据比利时、希腊和联合王国报告，海洛因进入欧洲的走私活动主要由土耳其和阿尔巴尼亚的有组织集团垄断。联合王国注意到，越来越多的证据表明，更多的来自联合王国的罪犯是直接与土耳其的海洛因生产者交易，而不是通过在联合王

国的土耳其罪犯购买毒品。捷克共和国、匈牙利和巴基斯坦等其他国家报告，海洛因贩毒组织在很大程度上仍由东非和西非国家的国民掌握。

图 14

1999-2000 年按分区域分列的欧洲海洛因缉获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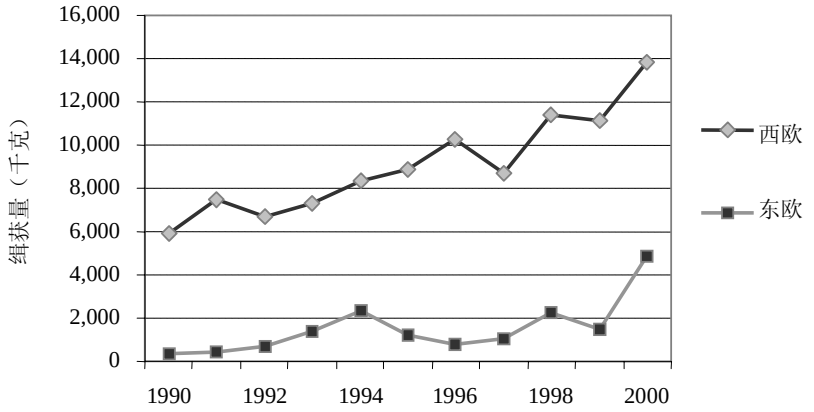

45. 西欧的海洛因价格在过去十年来一直呈下降趋势，2000 年的批发和零售价格仍继续降低。同时，据一些欧洲国家，特别是联合王国报告，海络因纯度似乎有所提高。2001 年尚未证实的报告表明，联合王国充斥着在街头兜售的最廉价的海洛因。这种趋势估计是由于阿富汗的供给量增加而造成的。美利坚合众国的海洛因价格仍比西欧要高得多，但呈现出相同的下降趋势（见图 15）。

46. 美洲的海洛因缉获量在过去十年来一直稳步上升，2000 年逾 3 吨（见图 16），达到最高记录，比 1999 年增加 30%，是美洲地区上升幅度的最高记录之一。哥伦比亚的海洛因缉获量仍在上升（563 千克），其邻国厄瓜多尔（108 千克）和委内瑞拉（195 千克），以及美国（1.7 吨）亦是如此。近年来，墨西哥的海洛因缉获量（300 千克）也略有增加。这五国合起来占美洲地区缉获量的 95%。

47. 美国报告了四大海洛因来源。第一，墨西哥生产的几乎所有的海洛因据说都是要运入美国分销，主要是美国西部。第二，哥伦比亚生产的海洛因则供应美国东部和东北部，且范围在不断蔓延。哥伦比亚生产的海洛因仍以质量高见长，纯度

往往超过 90%。第三，高纯度的海洛因还来自东南亚，尽管近年来这个来源的海洛因数量有所减少。最后，西南亚的海洛因也被走私进入美国。

图 15

海洛因：1987-2000 年西欧和美利坚合众国的批发价格

(以 2000 年定值美元价格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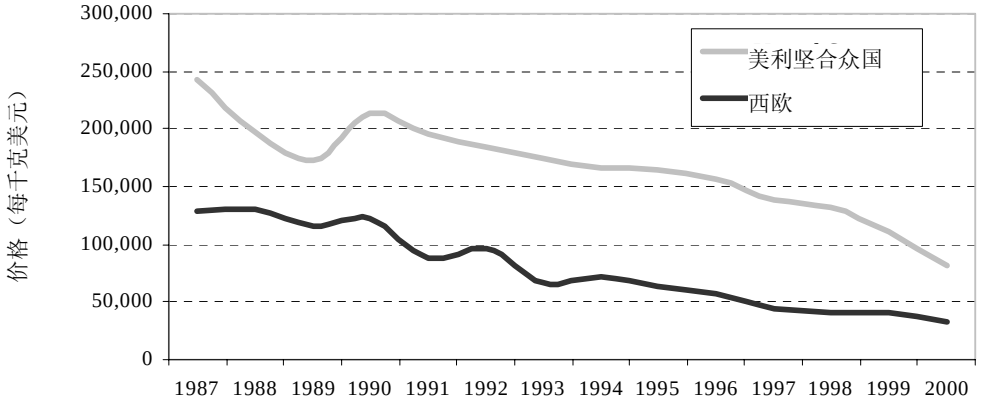

注：欧洲的加权平均数（按人口计）包括：奥地利、比利时、丹麦、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冰岛、爱尔兰、意大利、卢森堡、荷兰、挪威、葡萄牙、西班牙、瑞典、瑞士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图 16

1999-2000 年美洲的海洛因缉获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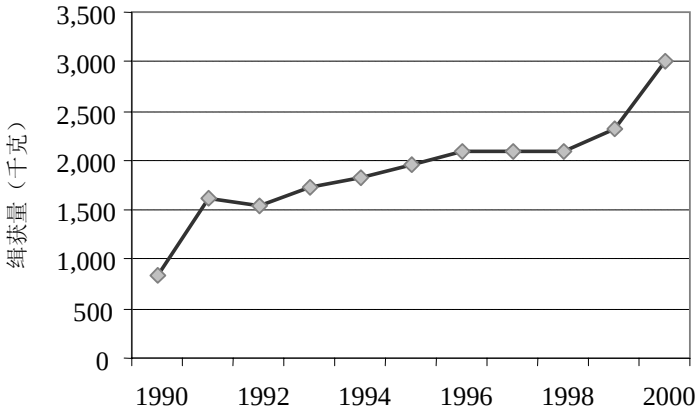

48. 东南亚的海洛因缉获量在 1999 年较小，但在 2000 年有所增加。这个地区共缉获 7.4 吨海洛因，比 1999 年增加 11%，但却低于 1997 年和 1998 年的数字。2000 年的数字增加主要是由于中国，该国记录缉获海洛因 6.2 吨。此外，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海洛因缉获量也有所增加（339 千克），泰国（385 千克）、缅甸（158 千克）和马来西亚（109 千克）则略有下降。中国似乎仍是海洛因贩入这个地区的最重要通道之一。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报告，产自金三角的海洛因经陆路进入中国大陆，那里存有大量毒品，以供进一步分销。马来西亚报告，在该国与泰国的边境地区的陆路线上，鸦片贩运仍很猖獗（见图 17）。

49. 2000 年大洋洲的海洛因缉获量也达到记录水平，共计 1.1 吨，而 1999 年为 690 千克，前几年则平均为低于 400 千克。澳大利亚是这个地区海洛因缉获量的大头，1999 和 2000 年，澳大利亚的海洛因缉获量一直在增加，2000 年高达 735 千克。此外，2000 年斐济也缉获了较大数量的海洛因（358 千克）。

50. 与过去一样，非洲 2000 年报告的海洛因缉获量仍较低。这部分归因于这个地区的执法能力面临困境，报告匮乏，没有真实反映药物贩运情况。不过，肯尼亚（29 千克）、埃塞俄比亚（18 千克）、埃及（37 千克）和南非（15 千克）均报告 2000 年的海洛因缉获量有所增加。尼日利亚报告缉获的海洛因数量最大（55 千克），但该数字低于 1999 年的数字。

图 17

海洛因缉获量：1999-2000 年东亚/东南亚和大洋洲的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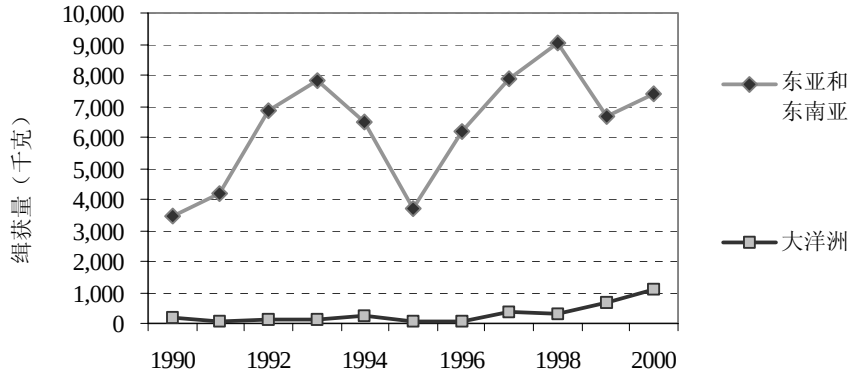

B. 可卡因

51. 2000 年，据全球缉获量来看，可卡因的贩运似乎稍有下降。全世界的缉获量自 1998 年的约 380 吨和 1999 年的 360 吨降至 2000 年的 330 吨（见图 18）。

图 18

可卡因缉获量：1990-2000 年全球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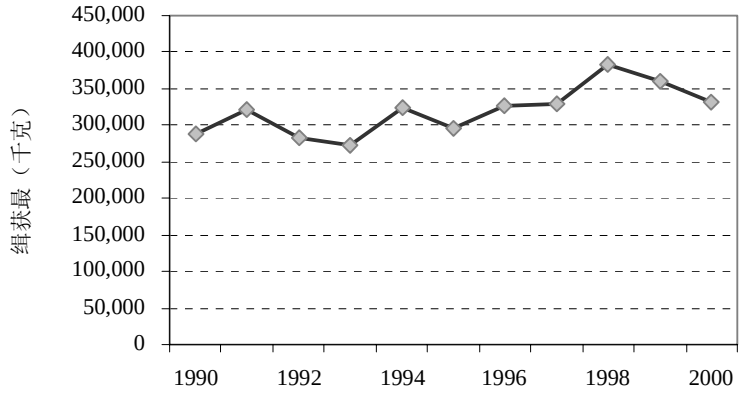

52. 北美和西欧这两大非法可卡因市场的可卡因缉获量减幅最大。这是否意味着世界范围内的可卡因消费不再增加甚至有所减少仍然不得而知。关于可卡因在多大程度上会被诸如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等其他药物所取代的问题，继续是许多讨论的主题。缉获量减少的另一种解释可能是使用的贩运路径发生了变化以及向东欧等新的非法可卡因市场扩张，在这些新的市场上可卡因缉获量正在上升。

53. 在北美三个国家——加拿大、墨西哥和美国记录的可卡因缉获量大幅下降。尽管来自美国的数据还只是初步的，但 2000 年报告的数据（99.7 吨）反映出与 1999 年相比下降了 25%，自 1990 年以来首次降到 100 吨以下。墨西哥可卡因的缉获量自 1999 年的 35 吨减少到 2000 年的 23.2 吨，不过这一减幅在墨西哥 1994 年以来的可卡因缉获量的正常浮动范围内。加拿大的减少更为显著，可卡因缉获量自 1999 年记录的 1.6 吨减少到创记录的最低数量 277 千克。2000 年北美区域的可卡因缉获总量为 123 吨，是自 1988 年以来记录的最低水平（见图 19）。

图 19

1990-2000 年北美的可卡因缉获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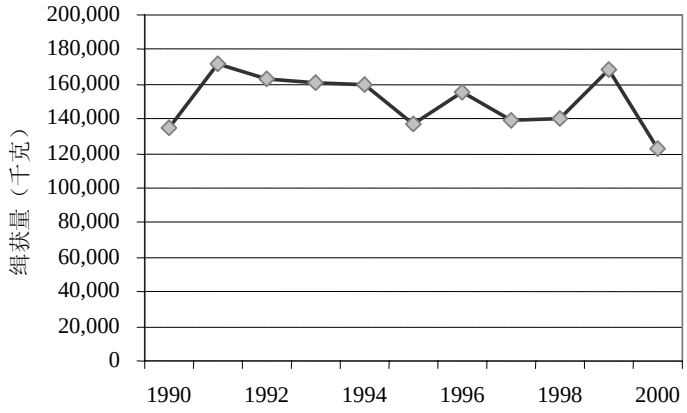

54. 据美国报告，与墨西哥接壤的西南边境仍然是贩运到美国的可卡因的主要入境点。情报分析显示，走私到美国的可卡因约有 65%是通过西南边境流入的。虽然活跃在哥伦比亚的有组织犯罪集团控制着全球的可卡因供应，但在美国，以墨西哥为基地的贩运组织的作用继续在增大。据报道，在美国吸食可卡因的现象仍旧处在近年来的高水平上。

55. 近年来美国的可卡因价格相对稳定，这进一步表明那里出现了非法市场饱和的情况。在西欧，过去十年可卡因的零售和批发价格都在下降。2000 年的新趋势显示西欧的可卡因价格继续下跌（见图 20）。价格下滑的原因可能是供应增加和/或需求减少。区域一级的可卡因缉获量也在减少，没有迹象表明供应欧洲的可卡因数量在继续上升。

56. 西欧的可卡因缉获量在过去十年持续增长，但在 2000 年大幅下降（见图 21）。该分区域的可卡因缉获量共计 25.7 吨，比 1999 年（43 吨）减少 40%，达到自 1995 年以来所记录的最低记录。几乎在所有作为可卡因贩运到该分区域的入境点且缉获量通常最大的西欧国家，缉获量都有所减少，这些国家中包括联合王国，该国的可卡因缉获量从 1999 年的将近 3 吨减少到 2000 年的 2 吨（不过来自联合王国的数字还只是初步的）。此外，荷兰记录的可卡因缉获量从 1999 年的 10 吨降至 2000 年的 6.5 吨。2000 年意大利报告的可卡因缉获量总额为 2.3 吨，比 1999 年记录的 3

吨有所减少。法国的可卡因缉获量从 1999 年的 3.7 吨下降到 2000 年的 1.3 吨。西班牙通常是欧洲记录可卡因缉获量最高的国家之一，报告的此种缉获量从 1999 年的 18 吨下降到了 2000 年的 6 吨。最后，德国报告的可卡因缉获量从 1999 年的 2 吨下降到了 2000 年的 915 千克。2000 年只有葡萄牙（3 吨）和比利时（2.8 吨）记录的可卡因缉获量有显著增长。这两个国家似乎成了重要的中转国，不仅可卡因而且海洛因的缉获量也有大幅增加，这表明非法药物进入欧洲的入境点从荷兰和西班牙转移到了这里。

图 20

可卡因：1987-2000 年西欧和美利坚合众国的批发价

(以 2000 年定值美元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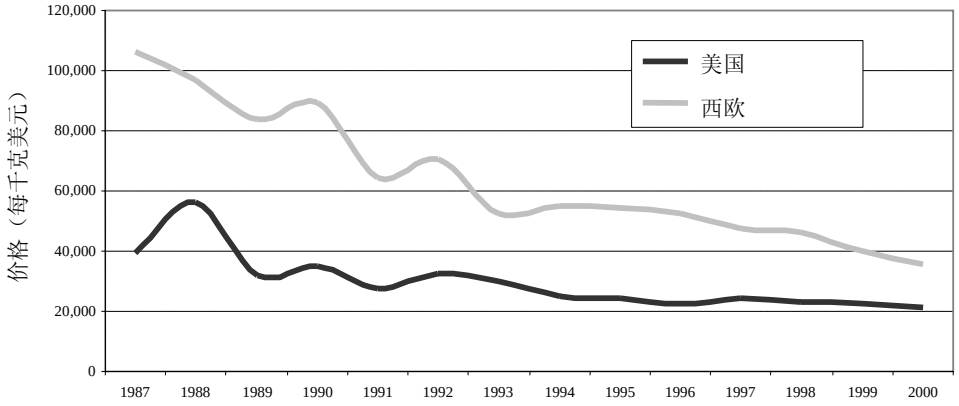

注：欧洲的（以人口为权数的）加权平均数，包括：奥地利、比利时、丹麦、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冰岛、爱尔兰、意大利、卢森堡、荷兰、挪威、葡萄牙、西班牙、瑞典、瑞士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57. 在西欧许多国家缉获的可卡因数量下降的同时，一些东欧国家记录的缉获量相对较大（见图 21）。近年来克罗地亚的可卡因缉获量很低，2000 年报告缉获了 913 千克可卡因。此外，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2000 年记录了相当较大的可卡因缉获量，达 164 千克。这意味着东欧正日益成为将可卡因贩运到欧洲非法市场的入境点。不过，来自其他许多东欧国家的数据显示，可卡因缉获量仍保持在一个低水平。斯洛文尼亚报告说发现了将可卡因贩运到欧洲的一个新的入境点，即通过科佩尔港。该入境点也用于贩运运往欧洲的海洛因。

图 21

可卡因缉获量：1990-2000 年按分区域分列的欧洲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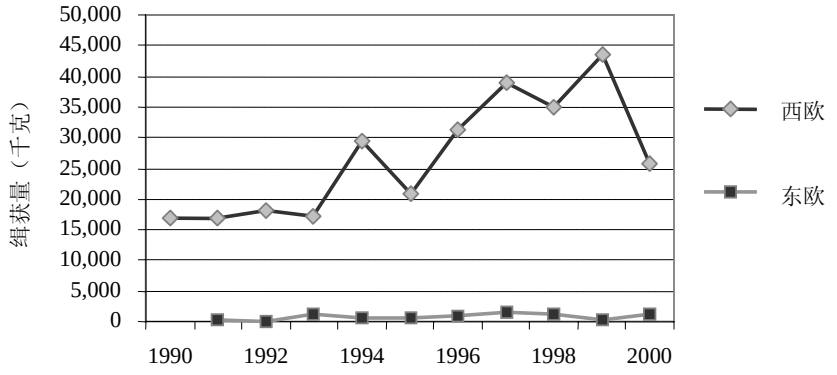

58. 南美 2000 年的可卡因缉获量与 1999 年相比有大幅增加，达到与 1998 年类似的高水平（见图 22）。2000 年缉获量的增加主要归因于哥伦比亚的缉获量上升。该国 2000 年记录的缉获总量为 110 吨（包括约 90 吨的盐酸古柯碱和 20 吨的古柯碱），而 1999 年的总量为 63 吨（47 吨的盐酸古柯碱和 16 吨的古柯碱）。此外，在这两年，哥伦比亚报告缉获了大量液体可卡因。哥伦比亚的缉获量占全球缉获总量的三分之一和南美缉获量的 70%。一些与哥伦比亚接壤的国家，包括厄瓜多尔和委内瑞拉，近年来的缉获量也在增加。2000 年，委内瑞拉的缉获量继续增加，达 14.7 吨，而厄瓜多尔与 1999 年相比却大幅减少（3.3 吨）。

59. 至于其他可卡因生产国，玻利维亚的可卡因缉获量继续减少，从 1997 年的 12.3 吨下降到 2000 年的 5.6 吨。不过，在秘鲁，1990 年代中期此类缉获量大幅减少，而自 1998 年以来又开始增加。在 2000 年，记录的可卡因缉获总量为 11.8 吨，比 1999 年增加了 5%。

60. 南美其他几个国家的可卡因缉获量前几年忽高忽低。2000 年阿根廷报告的可卡因缉获总量为 2.3 吨，比 1998 年和 1999 年都有所增加，但低于前几年。智利的缉获量近年来在 2.6 吨与 2.9 吨之间波动，但在 2000 年有较大程度的下降，总量为 2 吨。巴西的缉获量近年来曾呈上升趋势，但从 1999 年的 7.5 吨回落到 2000 年的 5.5 吨。不过这样的波动也许与可卡因贩运的性质有关——这种贩运倾向于大宗贩运——而不是与转运到这些国家的可卡因的任何确定趋势有关。

图 22

可卡因缉获量：1990-2000 年南美洲的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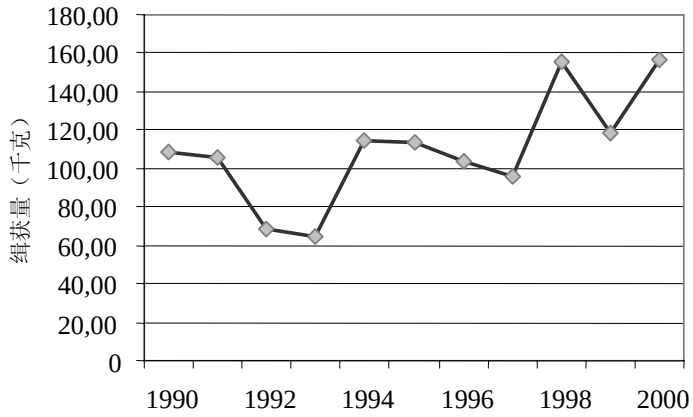

61. 在中美和加勒比国家也可注意到可卡因缉获量的波动。2000 年巴拿马（8 吨）和哥斯达黎加（5.6 吨）的缉获量增加，而危地马拉记录的可卡因缉获量却大幅减少，从前几年的年均将近 10 吨下降到 2000 年的 1.5 吨。一些加勒比国家和地区有轻微的上升趋势，其中包括巴哈马群岛（2.3 吨）、开曼群岛（1.8 吨）和荷属安的列斯群岛（965 千克），而牙买加的记录数则出现下降（1.6 吨）。这种趋势可能与正常的年度波动以及从一国向他国转移有关。然而，没有有关贩运路径具体变化的报告。

62. 非洲的可卡因缉获量仍处于低水平。这也许反映出执法机构面临的困难以及报告的不完整，而不是表明真正的贩运趋势。区域一级报告的可卡因缉获量近年来有所下降，2000 年共计 420 千克。安哥拉（173 千克）、尼日利亚（53 千克）和贝宁（21 千克）报告的缉获量较大并且呈上升趋势，而该区域通常报告缉获量数量最大的南非，其缉获量从 1999 年的 345 千克减少到 2000 年的 91 千克。非洲仍被用作可卡因及海洛因贩运的过境区域。包括刚果、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纳米比亚、南非、斯威士兰、乌干达、赞比亚和津巴布韦在内的各非洲国家都报告了通过其领土贩运药物的问题和后果。滥用药物现象日益严重的南非将“外溢效应”描述为后果之一。尼日利亚报告说由于执法机构加强了警戒，通过该国贩运的药物减少了。不过，药物贩运活动也许转移到了邻国。

63. 亚洲缉获的可卡因数量一直很少。近年来该区域缉获的可卡因总量呈下降趋势，2000 年的缉获量共计 105 千克。2000 年记录的缉获量在 10 至 40 千克之间的国家包括印度尼西亚、以色列、日本和科威特。这一区域似乎未受到大规模可卡因贩运活动的影响。

64. 由于北美和欧洲在 2000 年的可卡因缉获量锐减，因此这两个区域在全球可卡因缉获量中所占的百分比显著下降。北美 1999 年的可卡因缉获量占全球的 47%，但在 2000 年却只占 37%。欧洲所占的比例自 1999 年的 12%降低到 2000 年 8%。尽管中美和加勒比的可卡因缉获量在 2000 年也略有减少，但在全球所占的百分比份额基本保持不变（7%）。不过，2000 年南美的缉获量占全球的 48%，而 1999 年的份额则为 33%（见图 23）。

图 23

可卡因缉获量：按区域分列的 2000 年份额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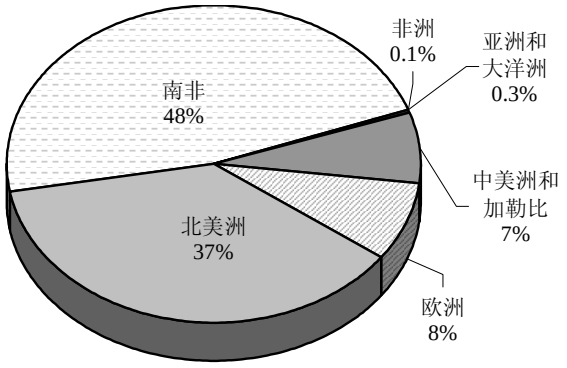

[a] 总计：330 吨。

C. 大麻

65. 2000 年，在大麻贩运方面显现出来的最重要趋势是，全球的大麻药草缉获量大增。世界范围的大麻药草缉获量在 1990 年代初约为 2000 吨，在 1995 到 1998 年之间增加到约 3000 吨，在 1999 年几乎达到 4000 吨。2000 年有了进一步的增加，全球的大麻药草缉获量达到前所未有的最高记录，共计约 4500 吨（见图 24）自 1998 年以来，全球的大麻脂缉获量回落到约 900 吨（见图 24）。

图 24

大麻药草和大麻脂：1990-2000 年全球缉获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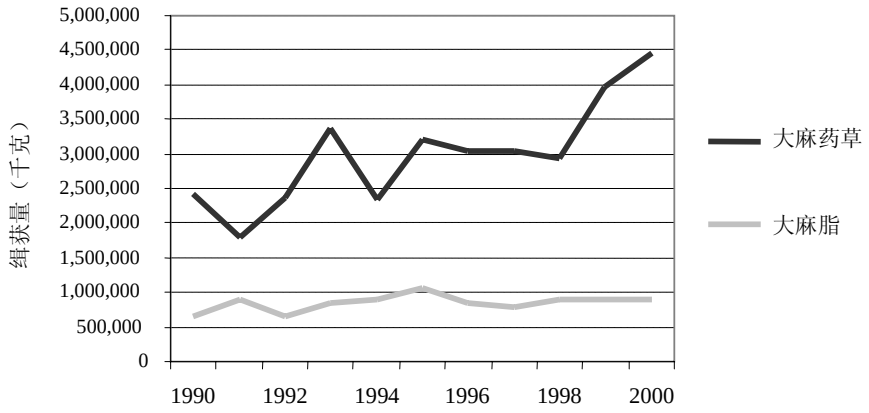

66. 大麻药草仍是贩运和消费最为广泛的以植物为基础的药物，并且近年来似乎有上升趋势，尤其是在大麻药草的主要生产和消费区域非洲和美洲。

67. 2000 年大麻药草缉获量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非洲一些国家缉获量增加，尽管通常占大麻药草最大缉获量的美洲，2000 年记录的缉获量有所减少（见图 25）。虽说从非洲得到的数据有限，但该区域的大麻药草缉获量自近年来记录的约 350 到 650 吨上升到创记录的 1400 吨。2000 年的增加主要发生在南非（718 吨）、马拉维（312 吨）和尼日利亚（272 吨）。包括马拉维、南非、苏丹和多哥在内的一些非洲国家报告说，大麻仍是令人极为担忧的药物。

68. 近年来美洲占全球大麻药草缉获总量的约 70-80%。2000 年，该区域占全球大麻药草缉获量的比例下降到了 60%。缉获量从前一年近 3200 吨的最高值减少到了 2700 吨，但仍然很高，占历史记录的第二位。2000 年，美洲区域大麻药草缉获量减少的主要原因在美国，其报告的总量为 218 吨大麻药草，低于 1999 年近 1200 吨的最高值，是 1990 年代初以来记录的最低水平。相比较而言，墨西哥 2000 年报告的大麻药草缉获量大增，达 2050 吨，是世界范围内任何一个国家都从未报告过的最高水平。墨西哥近年来记录的大麻药草缉获量也很大，在 1996 年到 1998 年达到 1 000 多吨，1999 年几乎达到 1 500 吨。加拿大的大麻药草缉获量自 1999 年的 44 吨上升到 2000 年的 70 吨。

69. 至于在美国可以得到的大麻药草的来源，有报告说墨西哥生产的大麻药草仍是在美国最容易得到的品种。美国的大量大麻药草也来自哥伦比亚和牙买加。加拿大用化学栽培法种植的大麻药草也开始流入市场。相信这种潜力巨大的加拿大种植的大麻药草已在美国的非法市场获得了相当大的市场份额。最后，无论是室内还是在室外种植的大麻药草在美国也越来越普遍。

70. 在南美，巴西记录的大麻药草缉获量有很大增加。2000 年该国报告的缉获总量几乎达 160 吨，而 1999 年为 70 吨，前几年则不到 30 吨。哥伦比亚（75 吨）、阿根廷（25 吨）、厄瓜多尔（18 吨）和委内瑞拉（15 吨）报告的此类缉获量的增长幅度较小。最后，牙买加仍是加勒比地区缉获大麻药草数量最大的国家，2000 年达 55 吨，较之 1999 年的记录水平少一些。

图 25

大麻药草：1990-2000 年非洲和美洲的缉获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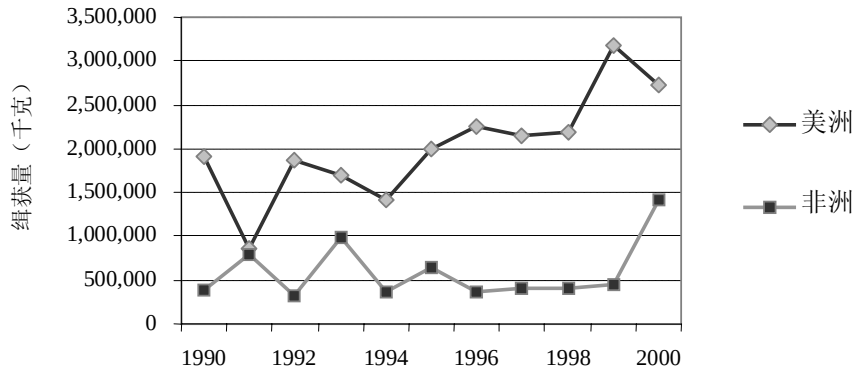

71. 欧洲仍然只是大麻药草的第二市场，但一直是大麻脂贩运的主要目的地。2000 年东欧和西欧的大麻药草缉获量都减少了。减少最显著的国家是荷兰（10 吨）和俄罗斯联邦（23 吨），而意大利（26 吨）、瑞士（18 吨）、希腊（15 吨）和乌克兰（12 吨）记录的数量均略有增加。

72. 在亚洲，印度报告说大麻药草缉获量大幅度增长，从 1999 年的 38 吨增加到 2000 年的超过 100 吨。应该注意的是，大麻药草缉获量的波动倾向于超过其他药物，而且一年中缉获量的变化并不意味着正在形成新的趋势。

73. 欧洲和亚洲合在一起，占全球大麻药草缉获量的比例仍然不到 10%。非洲占全球缉获量的比例从大约 10%上升到 30%，而美洲所占的比例从 80%左右下降到 60%（见图 26）。

图 26

大麻药草：按区域分列的 2000 年缉获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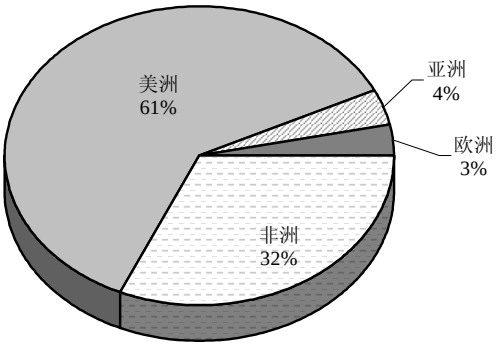

[a] 合计：4450 吨。

74. 大麻药草仍是非洲和美洲的选择药物，而大麻脂却是欧洲消费的主要大麻类药物。尽管有关大麻种植范围的数据还不完整，但包括缉获量统计数据在内的业已掌握的信息表明，从产地向消费区域贩运大麻脂的情况基本上没有什么变化。北非和西南亚仍是大麻脂的主要来源地。

75. 西南亚记录的大麻脂缉获量仍然很大，尽管与 1990 年代初相比，近年来的缉获量处于较低水平（见图 27）。在 2000 年，巴基斯坦（130 吨）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32 吨）缉获了大量大麻脂，与 1999 年相比都有所增加。该区域 2000 年大麻药草缉获量有上升趋势的其他国家包括：伊拉克（570 千克）、黎巴嫩（360 千克）、约旦和叙利亚（220 千克），尽管这些国家的缉获量还低于前几年的水平。阿拉伯半岛的一些国家 2000 年记录的数量有所减少，包括阿拉伯联合酋长国（940 千克）和卡塔尔（130 千克）。

76. 除南亚外的亚洲其他地区的大麻脂缉获量仍然有限，印度（5 吨）和尼泊尔（1.8 吨）的此类缉获量继续相对较大。

77. 在北非，没有从摩洛哥得到缉获量的数据，但该地区其他国家的 2000 年缉获量有所下降，比如阿尔及利亚（1.7 吨）、突尼斯（540 千克）和埃及（525 千克）。相反，非洲其他地区的一些国家在 2000 年记录的大麻脂缉获量较大，诸如莫桑比克（15 吨）、南非（11 吨）、肯尼亚（6 吨）和塞内加尔（5 吨）。然而，从非洲国家掌握的数据还不足以得出可能的缉获量趋势，而且大麻的缉获量波动一般大于其他药物缉获量的波动。因此，北非的减少和其他非洲地区的增加可被解释为是一年的变动情况还是表明开始一种趋势，还需要再看看。

78. 欧洲仍是大麻脂的主要消费地区。在西欧，自 1990 年持续增长后，过去三年的缉获量处于一个相对稳定的水平（见图 27）。2000 年，西欧大麻脂的缉获总量为 675 吨，稍低于 1999 年的水平。西班牙仍是贩运到西欧的大麻脂的主要入境点。2000 年该国的大麻脂缉获总量超过 470 吨，占西欧缉获量的 45%。过去十年西班牙缉获的大麻脂持续增长。葡萄牙报告的大麻脂缉获量近年来也在增加，2000 年超过 30 吨。2000 年大麻脂缉获量增加的国家还有土耳其（28.6 吨）、德国（8 吨）、瑞士（1.2 吨）和瑞典（1 吨）。其他好几个临海的西欧国家似乎不再经常被用作大麻脂贩运到该西欧的重要过境点。2000 年记录大麻脂缉获量下降的国家包括法国（48 吨）、荷兰（29 吨）、联合王国（28 吨）、意大利（20 吨）、丹麦（3 吨）、挪威（630 千克）、比利时（530 千克）和爱尔兰（360 千克）。

图 27

大麻脂：1990-2000 年西欧和西南亚的缉获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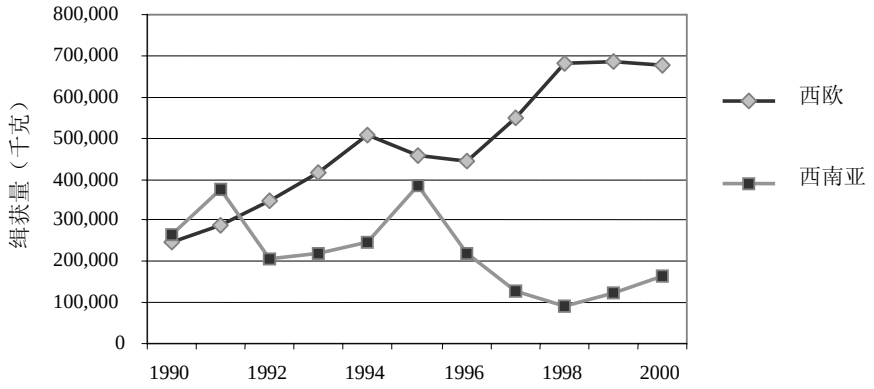

79. 随着西南亚的缉获量呈上升趋势，与海洛因的贩运情况一样，东欧正日益成为大麻脂贩运到西欧的过境点。除土耳其 2000 年缉获大量大麻脂以外，若干东欧国家的大麻脂缉获量也有所增加。近年来区域大麻脂缉获总量的变动较大，常常与某个国家某年的缉获量高有关。然而，在 2000 年，有若干国家记录的大麻脂缉获量都较大，包括俄罗斯联邦（845 千克）、摩尔多瓦共和国（520 千克），保加利亚（510 千克）、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430 千克）和罗马尼亚（340 千克）。

80. 美洲一直是大麻脂的第二大市场。加拿大仍是该区域唯一一个大量缉获大麻脂的国家：2000 年缉获了 16 吨，几乎占该区域总量的 95%。

81. 在全球一级，大麻脂缉获量从 1998 年和 1999 年的不到 900 吨上升到 2000 年的 920 吨。过去十年，大麻脂的缉获量在 650 吨到 900 吨之间波动，只有 1995 年超过了 1000 吨。近年来缉获量的区域比例变化不大。欧洲仍占大麻脂全球缉获量的大约 75%，接下来是亚洲，不到 20%，大部分在西南亚缉获。非洲的缉获量占 5%，主要是在北非区域缉获，而美洲只缉获了 2%左右的大麻脂（见图 28）。

图 28

大麻脂：按区域分列的 2000 年缉获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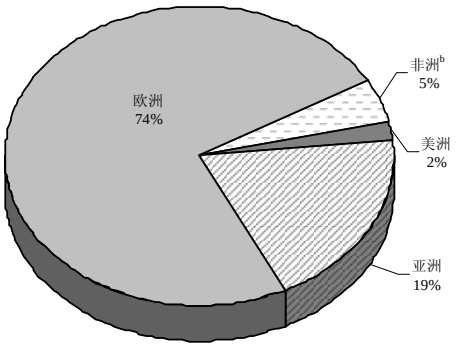

[a] 总计：= 920 吨。

[b] 未能得到摩洛哥的数据。

四、截至 2000 年，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全球和区域非法制造和贩运趋势

82. 非法制造和贩运安非他明类兴奋剂仍然发生在三个主要分区域：北美、西欧和东南亚。近年来，虽说西欧和北美的数据显示趋势较为稳定，甚至出现下降，但东南亚的统计数据存在下降的趋势。在全球一级，缉获的兴奋剂和迷魂类药物都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峰。然而，尽管迷魂类药物在世界大多数区域继续呈上升趋势，但与兴奋剂有关的趋势却存在区域差异。2000 年全球兴奋剂缉获量（包括安非他明和甲基安非他明）达到将近 40 吨，高于 1999 年的 33.4 吨和前些年的不到 13 吨（见图 29）。

图 29

兴奋剂(包括安非他明和甲基安非他明)：1990-2000 年全球缉获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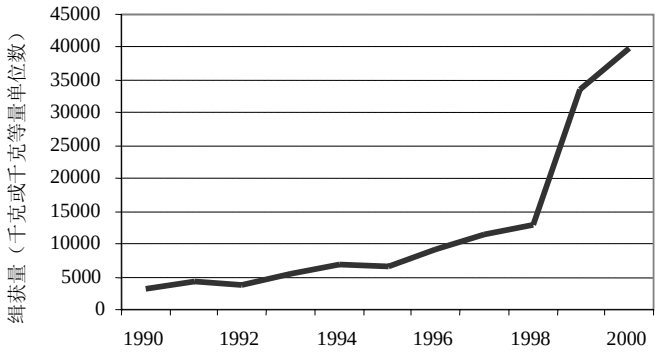

83. 与以植物为基础的药物不同，合成药物的生产大都发生在其主要消费区。因此，大规模贩运局限在特定区域范围内。但迷魂类药物是一个例外，该药物主要还是在西欧生产，从西欧供应世界各地的非法市场。

84. 下文提出的有关发现秘密制药点的统计数字，并没有提供所制造的药物数量的说明，而只是提供了非法药物制造的趋势和地点概况，而没有表示所制造药物的数量。（此外，上文第 6 段和第 7 段提供了有关秘密制药点统计数字局限性的信息）。

A. 甲基安非他明

85. 在北美，非法制造、贩运和滥用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情况仍然主要与甲基安非他明有关。2000 年，有关制造和贩运这些药物的统计数字表明，此类药物的制造和贩运多年来首次出现了稳定趋势。近年来，北美消费甲基安非他明的情况大概较为稳定，尽管仍处于较高水平。

86. 有关北美发现秘密甲基安非他明制药点的统计数字显示，制药点自 1996 年以来有了大幅增加，主要原因在于美国的事态发展，据美国报告，1999 年发现的制药点超过 6895 个，2000 年略低于这个数目（6437 个）（1999 年以前报告的统计数字没有包括来自美国所有资料来源的数据）。墨西哥自 1995 年以来一直提供有关发现非法的甲基安非他明制药点的报告。查封秘密制药点的数目从前些年的年均不到 10 个，增加到 1999 年的 13 个和 2000 年的 23 个（见图 30）。

87. 美国报告说，近年来在美国许多大规模生产甲基安非他明的制药点，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生产的高纯度甲基安非他明达到前所未有的数量，使美国的非法市场达到了饱和状态。

图 30

1990-2000 年北美非法制造甲基安非他明的制药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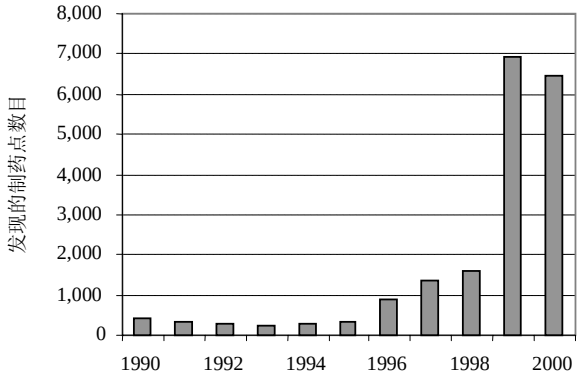

注： 1999 年以前的统计数字未包括来自美利坚合众国的所有数据。

88. 北美非法制造的甲基安非他明仍然主要供应本地市场。这一分区域的甲基安非他明缉获量反映出制药点统计数字所揭示的上升趋势。甲基安非他明缉获量从年均 1.5 吨分别上升到 1998 年的 2 吨和 1999 年的 3.5 吨。在 2000 年北美的此类缉获量多年来首次略有下降，但仍处于较高水平（3.4 吨）（见图 31）。美国仍然占该分区域缉获量的大部分。2000 年美国甲基安非他明缉获总量为 2.7 吨，与 1999 年的缉获量相当，占该分区域总量的 78%。此外，墨西哥 1999 年和 2000 年报告的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缉获量较大，2000 年共缉获了 640 千克甲基安非他明和 70 千克安非他明。加拿大在 2000 年缉获了 17 千克甲基安非他明，还有 15 千克其他兴奋剂。美洲其他分区域缉获的兴奋剂数量仍然有限。

图 31

兴奋剂（主要是甲基安非他明）：1990-2000 年北美的缉获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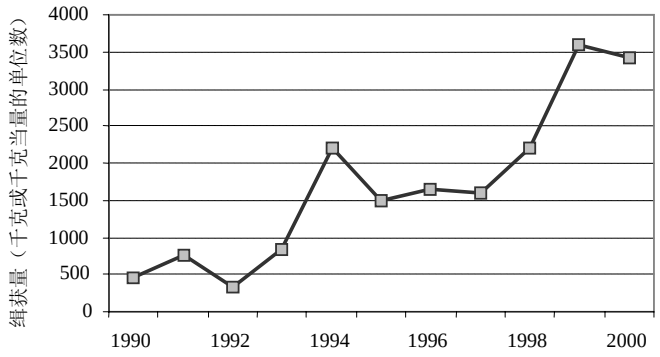

89. 甲基安非他明也继续在东亚和东南亚被大量生产、贩运和消费。甲基安非他明药物的供应迅速蔓延到整个分区域。该分区域各国报告的发现甲基安非他明秘密制药点的统计数字继续不一致。从国际刑警组织获得的数据表明，在 2000 年，泰国查封了 10 个制药点，马来西亚和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分别查封了一个。

90. 自 1995 年以来，东亚和东南亚缉获的兴奋剂数量持续上升。1999 年增长尤其迅猛，这一年，整个缉获量自以前 5.5 吨的水平激增到超过 25 吨。2000 年，此类缉获量进一步上升，达到史无前例的 31.6 吨（见图 32）。东亚和东南亚是当年全世界惟一一个兴奋剂缉获量继续大幅上升的分区域。增幅最大的是中国，此类缉获量从 1998 年的 1.6 吨增加到 1999 年的 16 吨和 2000 年的 20.9 吨。中国占这一分区

域兴奋剂缉获量的三分之二（66%），占全球兴奋剂缉获量的一半多（53%）。2000 年报告缉获兴奋剂数量较大的其他国家包括日本、菲律宾、泰国，在较小的程度上，还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马来西亚、缅甸和印度尼西亚。菲律宾报告说该国可以得到的甲基安非他明大部分从中国走私入境。2000 年，日本报告的 2000 年甲基安非他明缉获量超过 1 吨，低于 1999 年的最高值（1.9 吨），但高于前几年的水平。泰国的甲基安非他明缉获量自 1990 年代中期以来持续增长，2000 年达到 7.4 吨的最高值。菲律宾也存在同样的趋势，2000 年此类缉获量上升到超过了 1 吨。缅甸记录的甲基安非他明缉获量超过 800 千克，马来西亚超过 200 千克，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超过 150 千克。印度尼西亚 2000 年报告缉获了 10 千克的甲基安非他明，此外还有 70 多千克的安非他明。然而，大韩民国 2000 年甲基安非他明的缉获量（4.5 千克）低于前些年（30 千克）的水平。

91. 日本报告说，向该国走私甲基安非他明是那些以日本为基地的有组织犯罪集团（boryokudan）和以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为基地的国际贩毒组织所为。最值得注意的贩运途径系从中国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出发，并且越来越多地利用妇女作为贩运者。

图 32

兴奋剂（主要是甲基安非他明）：1990-2000 年东亚和东南亚的缉获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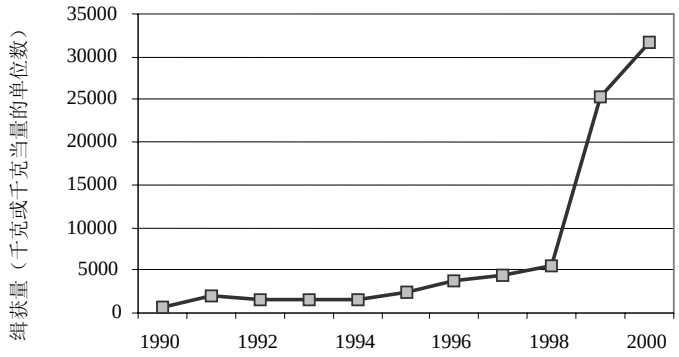

92. 亚洲其他国家的甲基安非他明缉获量有限。印度报告说 2000 年的缉获了总计为 29 千克的甲基安非他明。近东和中东的一些国家记录了兴奋剂缉获量，但似乎是指安非他明或其他兴奋剂，而不是指甲基安非他明。在大洋洲，新西兰报告 2000

年缉获了为 10 千克甲基安非他明，并发现了制造这种药物的 9 个秘密制药点。澳大利亚总共缉获了 380 千克兴奋剂。

93. 欧洲的甲基安非他明供应量尽管仍然有限，但似乎正在扩大。过去，唯一有非法制造甲基安非他明现象的国家是捷克共和国。2000 年那里共发现了 28 个甲基安非他明制药点。然而，在 1999 年，斯洛伐克查封了两个制药点，2000 年，该国报告发现了 95 个制药点，尽管这些制药点的规模不得而知，但生产能力大概很小。此外，在波罗的海各国（爱沙尼亚、拉脱维亚和立陶宛）也出现了甲基安非他明的非法制造情况。2000 年，爱沙尼亚报告说查封了 5 个生产安非他明、甲基安非他明和迷魂药的制药点，立陶宛报告说发现了一个甲基安非他明制药点。捷克共和国和斯洛伐克生产的甲基安非他明主要供应本国市场，但在一些邻国，如奥地利（0.5 千克），缉获了少量甲基安非他明。捷克共和国记录的 2000 年甲基安非他明缉获总量为 12.5 千克，斯洛伐克报告的数量是 0.3 千克。波罗的海国家生产的甲基安非他明和其他安非他明类兴奋剂似乎运往斯堪的纳维亚国家。在 2000 年，芬兰（1.3 千克）、挪威（2.2 千克）和瑞典（2.3 千克）缉获了甲基安非他明。尽管欧洲的非法甲基安非他明制造和贩运有上升趋势，但该区域缉获的大量兴奋剂仍是安非他明。

94. 在非洲，埃及报告说该国仍存在非法制造甲基安非他明的现象（称为 maxiton forte）。不过，此类药物的缉获量在 1980 年代和 1990 年代初处于相当高的水平，近年来则依然数量很小，2000 年为 11 千克。2000 年其他非洲国家缉获的兴奋剂仍然有限，只有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除外，从国际刑警组织得到的报告表明，该国的缉获总量为 1.4 吨，没有关于该国缉获的兴奋剂类型的详细资料。最后，厄立特里亚报告说在 2000 年缉获了 6 千克兴奋剂。

B. 安非他明

95. 安非他明的非法生产、贩运和消费仍主要集中在欧洲。非法制造安非他明的现象发生在许多西欧和东欧国家。在 2000 年，比利时报告说发现了 1 个安非他明制药点，德国发现了 7 个、希腊发现了 1 个、立陶宛发现了 3 个、波兰发现了 14 个、联合王国发现了 8 个。正如上文第 93 段所提到的，爱沙尼亚报告说查封了 5 个制造安非他明、甲基安非他明和迷魂药的秘密制药点。此外，从国际刑警组织得到的报告指出，保加利亚查封了 1 个安非他明制药点，俄罗斯联邦查封了 59 个。总的说来，欧洲发现的制药点的数目近年来有所增加，尽管其生产能力还是个未知数（见图 33）。

1999 年和 2000 年在欧洲查获的制药点总数的增加主要归因于东欧查获数量的增加，而西欧则呈现出稳定或下降的趋势。

图 33

1990-2000 年发现的欧洲非法制造安非他明的制药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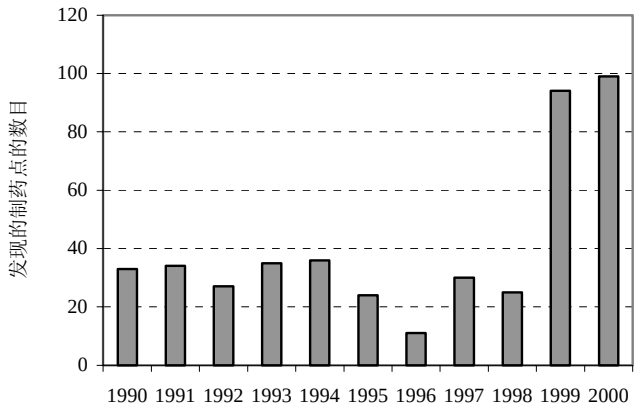

96. 欧洲生产的安非他明主要运往区域内部的非法市场。在该区域缉获的大多数安非他明仍是西欧制造的。在欧洲，此种缉获量自 1999 年的 4.7 吨和 1998 年的 5 吨，下降到 1999 年的 3.8 吨和 2000 年的 2.6 吨（见图 34）。这一分区域的大多数国家都出现了下降趋势。联合王国记录的安非他明缉获量仍然最大，但此种缉获量持续减少，自 1997 年的 3.2 吨降至 2000 年的 900 千克（尽管 2000 年的数据还只是初步的）。近年来，荷兰记录的安非他明缉获量较大，但 2000 年缉获量减少为 290 千克。比利时出现了类似的趋势，2000 年的此类缉获总量为 75 千克。德国的安非他明缉获量也自 1999 年的 360 千克下降到 2000 年的 270 千克。过去两年法国记录的缉获量稳定在 230 千克的水平。斯堪的纳维亚国家近年来记录的安非他明缉获量较大。瑞典的缉获量也呈下降趋势，从 1990 年代中期的超过 200 千克下降到 2000 年的略超过 100 千克。挪威（90 千克）和芬兰（80 千克）2000 年记录的安非他明缉获量有所增加。安非他明缉获量下降与消费统计数据相吻合，表明近年来变化不大。安非他明或许在某种程度上已被迷魂药类药物所取代，迷魂药类药物在这一区域许多国家继续呈上升趋势。

97. 尽管西欧的兴奋剂缉获量在过去两个报告年度呈下降趋势，但东欧的此类缉获量继续上升，虽然仍处于一个较低的水平（见图 34）。东欧的安非他明缉获量持续上升，自 1990 年代中期的不到 100 千克增加到 2000 年的超过 430 千克。安非他明缉获量最大的国家包括保加利亚（200 千克）、波兰（140 千克）、立陶宛（20 千克）和爱沙尼亚（15 千克）。此外，正如上文第 93 段所提到的，还收到了一些有关在东欧缉获甲基安非他明的报告。

图 34

兴奋剂（主要是安非他明）：1990-2000 年东欧和西欧的缉获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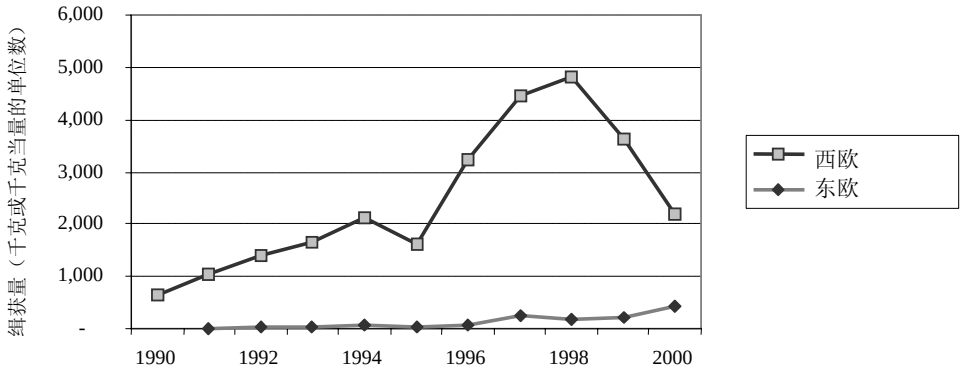

98. 欧洲境外的非法安非他明制造和贩运仍然有限。欧洲制造的安非他明运往制造国或该区域的非法市场。美国报告说，2000 年发现了 39 个安非他明制药点。从国际刑警组织收到的其他报告指出，在墨西哥查封了 26 个安非他明制药点，加拿大查封了 22 个，马来西亚查封了 5 个。

99. 其他区域缉获的兴奋剂数量有限。近东、中东和西南亚的一些国家报告说，缉获的兴奋剂中不仅有安非他明，也有其他兴奋类药物。2000 年沙特阿拉伯（95 千克）、约旦（60 千克）、巴基斯坦（20 千克）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10 千克）报告说缉获了兴奋剂，但未具体说明类型。

C. 迷魂药类药物

100. 近年来全球许多地区贩运和滥用迷魂药类药物呈上升趋势。与大部分局限在其生产地区的其他安非他明类兴奋剂不同，迷魂药类药物的贩运范围更广。迷魂

药类药物的另一个令人担忧的因素是，在安非他明和甲基安非他明的滥用在若干区域开始下滑的时候，迷魂药类药物却呈持续上升趋势。

101. 迷魂药类药物的生产仍集中在西欧，荷兰是最重要的来源国之一。荷兰报告说在 2000 年发现了 34 个迷魂药制药点。此外，比利时查封了 8 个此类制药点，联合王国查封了 5 个。东欧以及特别是波罗的海国家，似乎已经成为另一个生产地区。在 2000 年，爱沙尼亚报告说发现了 5 个非法制造包括迷魂药在内的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制药点，立陶宛报告说查封了一个迷魂药制药点（见图 35）。

图 35

1990-2000 年发现的欧洲非法制造迷魂类药物的制药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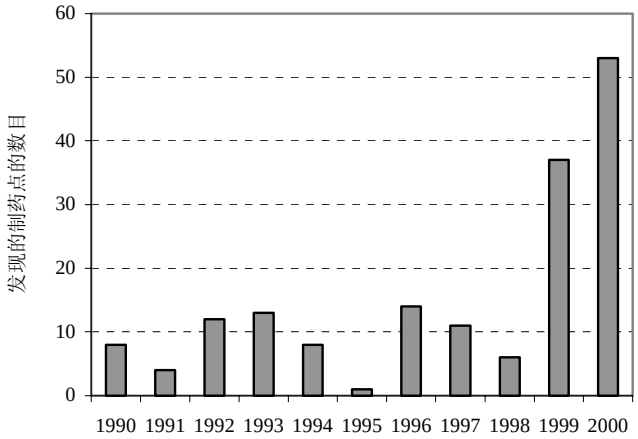

102. 西欧继续生产迷魂药类药物供应世界许多地区不断扩大的非法市场，其中包括北美和东南亚市场，以及欧洲区域内不断增长的市场。要想分析此类物质的贩运趋势仍旧很困难，因为迷魂药的缉获数据常常包括在致幻剂的缉获数据中。不过，现有统计数据表明，1999 年和 2000 年有激增的趋势，北美和西欧的迷魂药类药物缉获量最大（见图 36）。荷兰报告说迷魂药类药物被非法输入到欧洲、北美和亚洲国家。

103. 荷兰报告说 2000 年缉获的迷魂药总量为 1.1 吨，高于 1999 年的 360 千克。2000 年迷魂药缉获量上升的国家还有奥地利（160 千克）、法国（230 千克）、德国（160 千克）、意大利（50 千克）和西班牙（90 千克）。数量较低但迷魂药缉获量呈上升趋势的国家有芬兰（9 千克）、挪威（5 千克）、瑞典（18 千克）和瑞士（18 千克）。斯堪的纳维亚国家的迷魂药也许部分由波罗的海国家生产和供应。东欧缉获的迷魂药数量仍然较小。缉获量最大的是波兰（13 千克）和立陶宛（5 千克）。

图 36

致幻剂(包括迷魂药类药物)：1990-2000 年全球缉获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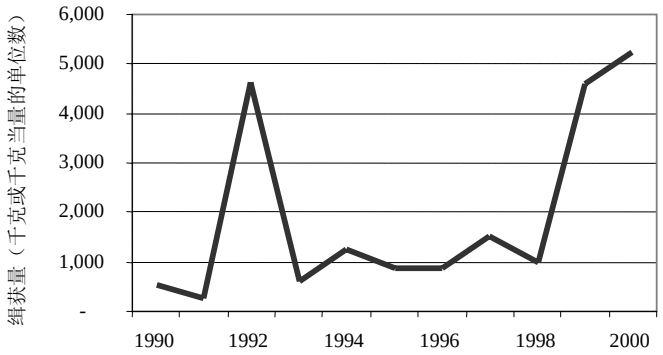

104. 在北美，2000 年迷魂药缉获量也呈快速上升趋势。加拿大和美国注意到迷魂药贩运活动大幅增加。前几年两个国家的缉获量不到 100 千克，但在 1999 年加拿大上升到 560 千克，美国上升到 630 千克。在 2000 年，此类缉获量进一步攀升，加拿大和美国的记录几乎都达到 1 吨。2000 年报告缉获大量迷魂药的美洲国家还有巴拿马（63 千克）、巴西（4 千克）、哥伦比亚（83 千克）、墨西哥（32 千克）和荷属安的列斯群岛（15 千克）。美洲可以得到的迷魂药主要来源于西欧。不过，这种药物的制造也在本地区进行。2000 年，加拿大报告说发现了 8 个秘密生产迷魂药的制药点，美国发现了 7 个。

105. 美国报告说，荷兰仍是这种药物的主要来源国。以比利时和荷兰为基地的贩运二亚甲基双氧安非他明的国际有组织犯罪集团常常利用其他欧洲国家作为中转站，将二亚甲基双氧安非他明运往美国。一些欧洲国家也报告过这种贩运模式，例如意大利和斯洛文尼亚，它们似乎成了产自荷兰并运往美国的迷魂药类药物的过境国。来自荷兰的报告证实了向美国贩运迷魂药的这一途径，并且还指出美国的迷魂药非法市场预计会进一步大幅扩大。

106. 美国的迷魂药类药物的价格在下降，表明利润幅度在扩大。二亚甲基双氧安非他明的批发价在每剂量单位 2 美元到 11.5 美元之间，而零售价在每剂量单位 20 美元到 30 美元之间。

107. 东亚和东南亚贩运迷魂药类药物的现象也在增加。尽管缉获量仍低于其他地区，但 1999 和 2000 年缉获迷魂药的国家数量在上升。自 1996 年以来东亚和东南亚区域迷魂药类药物缉获总量持续上升，2000 年达到约 400 千克，其中一半由中国

（220 千克）缉获。在 2000 年缉获迷魂药类药物的该区域其他国家包括：印度尼西亚（38 千克）、日本（8 千克）、马来西亚（5 千克）、新加坡（1 千克）和泰国（18 千克）。在近东和中东，以色列报告的缉获量为 27 千克。最后，迷魂药也流入了非洲，2000 年南非的缉获 30 千克迷魂药。

五、麻委会各附属机构采取的行动

108. 2001 年麻醉药品委员会附属机构举行了四次会议：2001 年 10 月 2 日至 5 日，在巴拿马城举行了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麻醉品法执行机构负责官员第十一次会议；2001 年 10 月 15 日至 18 日，在悉尼举行了亚洲和太平洋国家麻醉品法执行机构负责官员第二十五次会议；2001 年 11 月 4 日至 7 日，在阿布扎比举行了近东和中东麻醉品非法贩运和有关事项小组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及 2001 年 11 月 26 日至 29 日，在内罗毕举行了非洲国家麻醉品法执行机构负责官员第十一次会议。

109. 每次会议在审查重大药物贩运趋势和区域及分区域合作问题之后，都讨论有关本区域优先关注的麻醉品执法问题。为此目的专门设立的工作组在非正式会议上进行的讨论促进了对这些问题的审议。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麻醉品法执行机构负责官员第十一次会议考虑了以下问题：（a）打击本区域的非法药物：最有效的措施、可实施的执法工作、执法人员的培训、情报协调和分析、减少药物需求和预防，包括教育和媒体所起的作用；（b）新千年的挑战：非法药物贩运的趋势，特别是可卡因的生产和贩运，安非他明类兴奋剂日益见增的威胁，阿富汗查禁鸦片的工作成果以及电子犯罪带来的威胁的应对措施；（c）为国家麻醉品管制战略供资及国际金融机构在资助由各国政府负担的费用方面所起的作用：确保各机构间相互协调的有效办法，利用缉获的毒贩资产来支持国家麻醉品管制战略。亚洲和太平洋国家麻醉品法执行机构负责官员第二十五次会议审查了以下专题：（a）海洛因的非法贩运和滥用；（b）兴奋剂及其前体的管制；（c）在交换非法药物贩运的犯罪情报方面的合作；和（d）海上非法贩运。小组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查了以下专题：（a）打击洗钱；（b）控制下交付（本区域中在各国被鼓励使用的药物）；（c）前体管制；和（d）非法贩运的新增趋势，其中包括涉及（一）通过铁路贩运；（二）通过体内藏匿贩运和（三）本区域中的贩运集团概况剖析。小组委员会还建议麻醉药品委员会核准一项决议草案，以供经社理事会通过。非洲国家麻醉品法执行机构负责官员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以下问题：（a）利用携毒者贩运非法药物；（b）利用商业货物集装箱贩运非法药物；（c）国家药物调查能力和支持药物执法的区域合作；和（d）兴奋剂管制和前体管制。

110. 各附属机构通过的建议必须由出席会议的执法机构在国家一级执行。附属机构的惯例是，每两年审查建议的执行情况，但欧洲各国麻醉品法执行机构负责官员会议除外，该机构每三年举行一次会议。

111. 这些建议载于各附属机构会议报告 (UNDCP/HONLAC/2001/4，UNDCP/HONLAP/2001/55，UNDCP/SUBCOM/2001/5 和 UNDCP/HONLAF/2001/4)。这些建议的要点汇总如下，以供麻委会考虑。

A. 附属机构的建议

1. 打击洗钱

112. 各国政府应在各级致力于扫清一切妨碍调查洗钱犯罪活动的障碍，促进执法机构、银行和商业部门之间的信息交流，加强在调查犯罪情况和成功起诉罪犯方面的合作。号召各国政府利用像安卡拉的土耳其国际打击毒品和有组织犯罪学院这样的执法培训机构，改进调查方法，提高专业技能和打击洗钱工作人员的能力。

2. 控制下交付

113. 各成员国通过一个工作组并在药物管制署的支持下，应制定控制下交付作业的可行指导方针。附属机构鼓励各成员国缔结涉及顺利完成控制下交付作业的基本要素的协定，确定并发放控制下交付的各国协调中心的联络详情。

3. 前体管制

114. 各国政府应设立负责核查和检验前体的工作单位，确保负责出境前通知的部门的协调中心的联系方式已广为传播，负责单位人力、物力资源齐备。

4. 非法药物贩运的新增趋势，包括涉及（一）通过铁路贩运药物，（二）通过体内藏匿贩运药物和（三）本区域贩毒集团概况剖析

115. 各国政府应确保其药物管制机构在锁定目标和概况剖析技能方面均训练有素，可以把有关人员确定为可能的携毒者，利用区域信息交换中心交流有关贩毒集团的活动和药物走私者的作案手法的信息。

5. 打击本区域的非法药物：最有效的措施、可实施的执法工作、执法人员的培训、情报协调和分析、减少和预防药物需求（包括教育和媒体所起的作用）

116. 为更有效地传播信息，提高行动信息交换速度，各国政府应设立国家协调中心，协调信息和情报。为进一步加强跨国和跨区域合作，还应在区域一级举行业务会议。各国政府应审查现行法律，以期推动本区域法律实施的协调一致的办法，特别是关于洗钱和前体管制的法律。各国政府应把媒体作为一种有用工具，支持减少药物需求的各项新举措。

6. 新千年的挑战——非法药物贩运的趋势，特别是可卡因的生产和贩运、安非他明类兴奋剂日益见增的威胁、阿富汗查禁鸦片的工作成果，以及电子犯罪带来的威胁的应对措施

117. 由于通过航空旅行的携毒者减少，各国政府应加强对领土边界和海港的管制。鉴于欧洲和拉丁美洲之间可卡因和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贩运可能有所增加，各情报机构应加强相互联系。各国应通过涉及新通讯技术的非法使用等的适当立法，加强与电信业的联系，防止因特网的非法使用，促进向执法当局提供信息和证据。药物管制署应考虑创建一个监测中心，观察滥用新技术牵涉到的国际犯罪问题。

7. 为国家药物管制战略供资和国际金融机构在资助由各国政府负担的费用方面所起的作用：确保各机构协调的有效办法、利用缉获的毒贩资产支持国家药物管制战略

118. 附属机构号召各国际机构为培训一线工作人员、执法工作人员和提供设备拨出更大比例的专项资金。为监督国家药物管制工作的各个方面，尚未开展行动的国家应设立一个国家协调单位，这个单位还要负责管理罚没资产的分配。各区域执法机构应合作提供一个综合、协调、有效的信息交换系统，以避免重复和资源浪费。各国应扶持替代发展战略，办法是通过在国际一级促进开放这些方案产生的产品的新市场，作为支持反对药物的非法生产和贩运运动的一种途径。

8. 海洛因的非法贩运和滥用

119. 各国政府应在其执法机构内部发展专业调查技能，并在立法和机构权力机关的支持下，以策划药物贩运和为药物贩运供资的主要罪犯为目标顺利开展调查。各国政府应确保其执法机构获得立法和机构授权的支持，使这些机构能有效地调查和缉获药物贩运人聚敛的经济收入。

9. 兴奋剂及其前体管制

120. 各国政府应采取措施，预防兴奋剂及其他尚未进行国际管制的新药物，特别是年轻人中盛行的药物的贩运和滥用，并考虑对开他敏等新药物的滥用进行国家管制。各国政府应任命国家协调中心来协调各项工作，发展兴奋剂和基本前体的特征测试能力，以便确定其原产地，并展开调查。

121. 各国政府应执行《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第 12 条的规定，通过提高管制机构的认识来预防前体化学品等的转移，提供识别前体化学品的培训，确保出境管制条例的实施，争取让化工业主动支持这些措施。各国政府应利用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的协调和监督作用，向麻管局报告化学品转移和可疑交运的企图。药物管制署应制订一项培训方案，以满足各国的需要，包括示范立法和国家管制战略，提高各执法机构对化学品管制的认识，前体化学品、特制药物和秘密制药点的识别。

10. 在交换非法药物贩运犯罪情报方面的合作

122. 各国政府应指定一个信息交换中心，定期更新这些中心的联络详情。各国政府应成为它们尚未加入的联合国有关公约的缔约国，加强它们打击药物贩运和有关跨界药物犯罪的国家应对工作。在药物管制署的支持下，各国政府应考虑制定交流情报、采取联合行动、分享各种培训需要的最佳做法指导方针，以期发展一套协调的能力标准，促成各方合作开展联合行动。

11. 海上非法药物贩运

123. 各国应根据《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第 177 条和《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第 17 条协调各国立法，提高各国收集、分析和传播情报的能力，包括其监视和搜索涉及药物贩运的船只的技术能力。

12. 利用携毒者贩运非法药物

124. 各国政府应采取各种战略，确定和起诉通过携毒者组织药物贩运的人，诸如通过建立国家情报单位收集、比较和分析药物贩运和携毒者有关行动方面的信息。各国政府应确保向各执法机构提供风险评估战略应用及嫌疑人、运输方式、路线和藏匿方法的有关概况剖析等方面的充分资源和培训。各国政府应采纳各项措施，开展控制下交付行动。

13. 利用商业货物集装箱贩运药物

125. 各国政府应采用一种多机构工作组办法来确定货运集装箱中可能藏匿的非法药物。各国政府应运用有效的风险评估战略，并确保各国的执法机构可以获取关于可疑公司和有关人员的商业信息和数据。

14. 支持药物执法的国家药物调查能力和区域合作

126. 各国政府应制定或审议现行国家立法，以便促进各执法机构之间的信息交换。各国政府应发挥积极作用，鼓励各执法机构通过签订机构间协定或谅解备忘录，缔结互助合作协定。

B. 麻醉药品委员会建议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的决议草案

127. 近东和中东麻醉品非法贩运和有关事项小组委员会在第三十六届会议上向麻醉品委员会建议核准下列决议，以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

决议草案

医疗和科研用鸦片剂的需求与供应

麻醉品委员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 2001 年 7 月 24 日第 2001/17 号决议及以往的各项有关决议，

*强调*使鸦片剂的全球合法供应量同鸦片剂的医疗和科研用途的合法需求量保持平衡的这一必要性是药物管制国际战略和政策的中心问题，

*注意到*为确保普遍适用 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7] 的各项条款，在药物管制中与传统的供应国开展国际合作是十分必要的，

*考虑到*由于两大传统供应国印度和土耳其以及其他生产国所作的努力，鸦片剂原料的消费与生产已达到均衡，

*认识到*运用从未切割的罂粟果中提取吗啡的技术方法将有助于控制和预防麻醉品转入非法渠道，

*注意到*鸦片剂在世界卫生组织所倡导的缓解疼痛疗法中所起的重要作用，

1. *促请*各国政府继续努力保持鸦片剂原料的医疗和科研用途的合法供应量和需求量之间的平衡，为了实现这一目标，需要各国在宪法和法律制度目前允许的范围内，一贯支持传统的和合法的供应国，并在防止鸦片剂原料生产源的扩散方面进行合作；

2. *促请*各生产国政府恪守《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1]规定，采取有效措施，特别是在合法生产日益增加的情况下，防止鸦片剂原料的非法生产或转入非法渠道，并因此采用从未切割的罂粟果提取吗啡的生产技术方法；

3. *促请*各消费国政府实事求是地评估该国对鸦片剂原料的合法需要，并向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报告这些需要，以确保供应便利，还促请有关生产国和麻管局加强工作力度，监督现有供给情况，确保合法鸦片剂原料储备充足；

4. *请*麻管局继续监督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全面遵守《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方面的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

5. *赞扬*麻管局在监督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方面所作的努力，特别是在下列方面：

（a）促请各有关政府把鸦片剂原料的全球产量调整到与实际合法需要相当的水平，避免因进口用缉获和没收的药物制造的产品而引起鸦片剂合法供应和需求之间无法预料的不平衡；

（b）请各有关政府确保不从那些把缉获和没收的药物转为合法鸦片剂的国家进口医疗和科研用途的鸦片剂；

（c）在麻醉品委员会的届会期间，安排与进口和生产鸦片剂原料的主要国家举行非正式会议；

6. *请*秘书长将本决议案文转发各国政府，以供考虑执行。

注

[1] 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阿富汗：罂粟年度调查》（伊斯兰堡，2001 年）。

[2] 《缅甸联邦的药物形势：联合国数据和资料来源汇编》，2001 年 2 月 21 日：http://www.undcp.org/myanmar/report_2001-02-21_1.html。

[3] 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罂粟年度调查》（维也纳，2001 年）。

[4] 泰国麻醉品管制局办事处，《泰国的鸦片种植与铲除报告》，2001 年。

[5] 《联合国关于通过〈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的会议正式记录，1988 年 11 月 25 日至 12 月 20 日，维也纳》，第一卷（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4.XI.5）。

[6] 《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正式记录》，第十七卷（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84.V.3），A/CONF.62/122 号文件。

[7]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520 卷，第 7515 号。